

标段编号： 2107-440305-04-01-885101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同乐公园项目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7月07日



一、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单位	评价时间
1	莲南小学改扩建工程	优秀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2024.06.28
2	天健坪山 G12314-8035 地块(天健和悦府)	优秀	深圳市天启置地有限公司	2023.07.08
3	华强北派出所营房建设工程（监理）	优秀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2022.04.06
4	甲子塘金洪名筑	优秀	深圳市金洪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2.06.01-2024.11.18
5	湛江华发新城市北花园项目 590C、510DE 及 488HI 地块监理工程	优秀	广东湛蓝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025.01.15

提供投标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所承接的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 5 项，只计取前 5 项。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均可提供，但只计取文件中提供的前 5 项）。证明资料：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时间以证明资料上的时间为准。



(1) 莲南小学改扩建工程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表（监理）

工程名称		莲南小学改扩建工程		承包商负责人	陈猛
承包商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得分		93.8		评价时间	2021.6.28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经办人	向春城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情况	
一 人员配备 24					
1	人员数量要求	4	4分：配备监理人员的数量满足合同及监理工作的实际要求并能及时到位，人员调整得到业主的认可； 2分：配备监理人员的数量基本满足合同及监理工作的实际要求并能到位，人员调整得到业主的认可； 0分：配备监理人员的数量不满足合同及监理工作的实际要求。	4	
2	专业配置要求	10	10分：配备的监理人员的专业满足监理合同要求且各专业人员保持稳定； 6分：配备的监理人员的专业基本满足监理合同要求且各专业人员保持相对稳定； 0分：配备的监理人员专业不满足监理合同要求且各专业人员调换频繁。	10	
3	项目总监要求	10	10分：项目总监常驻现场且该总监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6分：项目总监基本常驻现场且该总监具有责任心、具有一定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0分：项目总监未常驻现场或该总监无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差。	10	
二 履约质量 34					
4	前期及设计阶段	3	3分：能够认真主动地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前期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2分：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前期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0分：不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前期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3	
5	施工准备阶段	5	5分：能够认真主动地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3分：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0分：不能够完成监理合同约定的施工准备阶段各项监理工作。	5	
6	工程质量控制	5	5分：监理质量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能够严格地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和监理合同，对工程施工质量实施有效监理并对施工质量尽到监理责任； 3分：监理质量基本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基本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和监理合同，对工程施工质量实施有效监理并对施工质量尽到监理责任； 0分：监理质量不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不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和监理合同，对工程施工质量实施有效监理并对施工质量尽到监理责任。	3	



7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5	<p>5分： 监理安全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能够严格地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安全实施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对中型项目和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编制安全监理方法和控制要点，能监督施工企业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及时制止违规施工作业。</p> <p>3分： 监理安全基本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基本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安全实施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对中型项目和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编制安全监理方法和控制要点，基本能监督施工企业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制止违规施工作业。</p> <p>0分： 监理安全不符合监理合同的要求，监理工程师不能够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安全实施监理并承担监理责任；对中型项目和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未编制安全监理方法和控制要点，未能监督施工企业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未及时发现制止违规施工作业。</p>	3
8	合同管理	5	<p>5分： 能够及时公正地按照监理合同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分包转让、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p> <p>3分： 基本能够按照监理合同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分包转让、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p> <p>0分： 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分包转让、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p>	5
9	资料管理	5	<p>6分： 能够认真及时地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做好监理记录、监理月报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p> <p>3分： 基本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做好监理记录、监理月报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p> <p>0分： 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做好监理记录、监理月报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p>	5
10	工程变更、预结算审核	6	<p>6分： 能够准确详细地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结算，且预算、结算结果与审定价误差率小于 5%（不含5%）</p> <p>3分： 基本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结算，且预算、结算结果与审定价误差率在 5%—10%之间（不含10%）；</p> <p>0分： 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要求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结算，且预算、结算结果与审定价误差率在 10%以上（含10%）。</p>	4
三	进度控制	10		
12	进度控制	10	<p>10分： 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合同工期；按期完成责任制目标；固定资产投资进度正常；</p> <p>6分： 能够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合同工期；责任制目标小幅滞后；固定资产投资小幅滞后；</p> <p>0分： 不能够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或因施工单位的责任超过合同工期；责任制目标大幅滞后；固定资产投资大幅滞后。</p>	10
四	协调配合与服务	17		
13	配合情况	8	<p>8分： 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和依法推动施工单位的工作；</p> <p>5分： 基本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和依法推动施工单位的工作；</p> <p>0分： 不能够依法、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和依法推动施工单位的工作；</p>	8
14	检验设备的配置	5	<p>5分： 检验设备的配置按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满足现场施工要求；</p> <p>3分： 检验设备的配置按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基本满足现场施工要求；</p> <p>0分： 检验设备的配置按招标文件及监理合同不满足现场施工要求；</p>	5





15	诚信情况	1	4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无串通施工、咨询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2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基本做到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无串通施工、咨询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0分：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有串通施工、咨询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4
五	项目管理部（署安办）安全检查	5	项目管理部、署安办）开展的日常检查平均分，依据为罗湖区“一岗双责”监管水平考核标准（3分）、区建筑工务署安全生产巡查告知书记录（2分）	1.8
六	第三方安全质量评估	10	10分：第三方评价结果为优秀 8分：第三方评价结果为合格 0分：第三方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10
七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1、未经甲方批准，擅自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代表）。 2、在工程建设中，存在弄虚作假、虚报冒报等行为，致使政府认定的部门审定结算价超过监理审核结算价20%的。 3、未发现或发现但未按程序处理施工单位在工程质量、计量、签证等方面弄虚作假行为，给甲方造成了实际损失的。 4、发生收受贿赂或与施工单位串通损害业主利益行为。 5、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	
	合计	100		
项目负责人/经办人意见： 				
部门负责人意见： 				
部室分管署领导意见： 				
注：规定的评分指标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不计入评分。扣分比例按评分折算后计入其他指标中或对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表扬公开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无障碍 长者助手 收藏

政府信息公开

政府信息
公开指南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公开目录 +
- 机构职能 +
- 政策文件
- 通知公告
- 规划计划 +
- 工程建设 +
- 资金信息 +

政府信息
公开年报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通知公告

索引号: 12440303786580149L/2025-00004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5-01-27
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度“十佳项目”表扬名单	
文号:	发布日期: 2025-01-27
关键词: 建筑工务 十佳项目 表扬	

【打印】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度“十佳项目”表扬名单

发布日期: 2025-01-27 浏览次数: 126

序号	项目名称	代建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1	罗湖区妇幼保健院改扩建工程	深圳市中海瑞和投资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第三建设投资(广东)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装饰装修)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一馆一中心”项目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匠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莲塘地区03-14地块小学新建工程	/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	翠园中学新校区新建工程	/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第三建设投资(广东)有限公司(主体结构)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装饰装修)	深圳市龙佳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笋岗街道H301-0036宗地土地整备安置房建设工程	/	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罗湖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6	罗湖外国语学校全寄宿制高中新建工程	/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地基与基础及主体结构)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装饰装修)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7	翠竹外国语学校(一部)拆建工程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8	环合南路建设工程(西段)	/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方圆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9	莲南小学改扩建工程	/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0	罗湖区仙湖植物园2号、4号、5号、7号等4处边坡治理抢险救灾工程	/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佳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 5 页 共 3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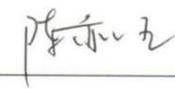
勤 严 奋
俭 和 行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华联城市全景G座301 电话: 0755-29031203



(2) 天健坪山 G12314-8035 地块（天健和悦府）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天启置地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 年第二季度	
企业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孙玲燕, 13728618212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谭学跃, 13036776396	
企业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 区华联城市全景 G 座 301-1				
工程名称	天健坪山 G12314-8035 地块（天健和悦府）	承包范围	建筑面积 33 万平方米, 含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工程地点	坪山区石井街道	工程合同价	540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6. 1	合同竣工日期	2025. 5. 1	合同工期	35 个月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7. 21	实际竣工日期		实际工期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置及技术经济实力 (25 分)					22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分)					43
工期控制 (15 分)					14
协调配合与服务 (15 分)					14
合计 (满分 100 分)					93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本项目获省双优文明工地荣誉称号, 监理单位履约得当, 服务较好。 履约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3 年 8 月 8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奖项

荣誉证书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天健和悦府东西地块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工程，荣获二〇二三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AQWM-2023A-006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



荣誉证书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天健和悦府东西地块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工程，荣获二〇二四年度上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YZJG-2024A-067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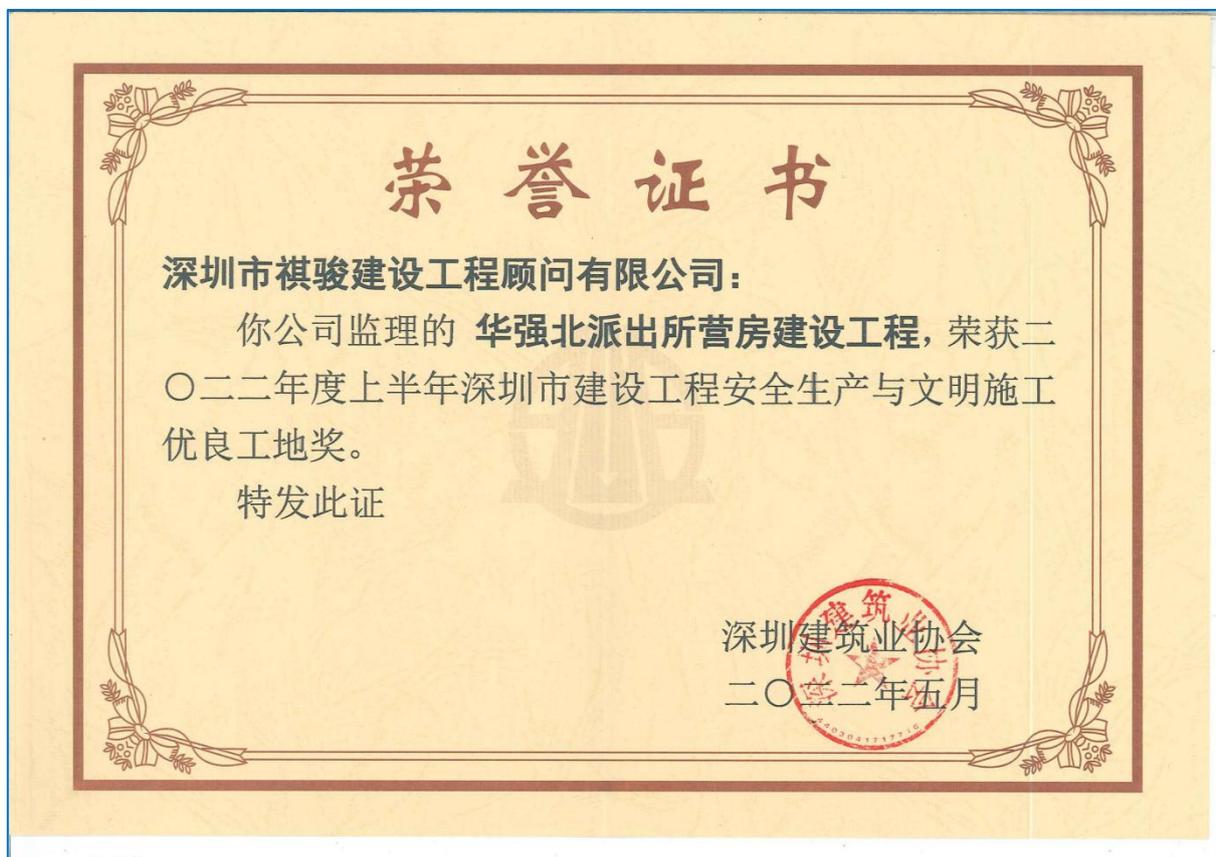
(3) 华强北派出所营房建设工程（监理）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工程名称	华强北派出所营房建设工程（监理）	工程类型	房屋建筑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
实施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2936.86 万元
承包范围	施工阶段至保修阶段工程监理服务		
工程资金来源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工程履约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合同开工时间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合同竣工时间	2023 年 3 月 14 日
合同签订时间	2020 年 2 月 日		
项目总监	王中雄	联系电话	13723759783
建设单位联系人	吴工	联系电话	15018399253
建设单位联系人： 能够按照委托合同内容开展监理工作，监理效果满足履约要求。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4 年 4 月 6 日			
说明	1. 本表中内容请您如实填写打印，并与提交资料内容保持一致。 2. 本表设置的内容不得随意更改。 3. 建设单位必须是签订合同的发包人。 4. 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奖项





(4) 甲子塘金洪名筑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评价单位）	深圳市金洪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2年06月01日 至 2024年11月18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房屋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甲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孙玲燕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鲍寿辉 18352760858		
企业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7区华联城市全景E、F、G栋G栋301-1				
工程名称	甲子塘金洪名筑	承包范围	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和东长路交汇处东北侧	工程合同价	8059327.08（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5月2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6年5月18日	合同工期	146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6月01日	实际竣工日期	\	实际工期	\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人员配备（24分）					23
履约质量（48分）					47
进度控制（10分）					9
协调配合与服务（18分）					16
合计（100分）					95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按合同条款履约, 且在服务质量到位, 总体评价优秀.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5) 湛江华发新城市北花园项目 590C、510DE 及 488HI 地块监理工程

建设工程承包商（监理）履约评价标准表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华发新城市北花园一期	承包商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得分		评价等级	优
建设单位 (盖章)		评价时间	2025.1.15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分值	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15
2	监理质量	55	52
3	进度控制	10	9
4	配合与服务	20	19
5	合计	100	95

注:1、工程建设单位可结合其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增加和量化具体评分指标,制定评分表,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进行折算调整。
2、规定的评分指标中,招标文件或者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或者在定期履约评价时尚不具备评价条件的,不计入评分,对总得分按百分制进行折算。
3、每一评价指标的量化分值为最高分,建设单位可根据承包商的约情况在最高分基础上扣分,扣分精确至 0.5 分。



奖项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的
华发新城市北花园一期（1、2、3、4、6、9幢及地下室）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439C号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六日



湛江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 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证书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的
华发新城市北花园一期（1、2、3、4、6、9幢及地下室）工程评定
为 2022 年度湛江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示范工地。

特发此证。

湛建工程“双优”证字（监）002号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七日





获奖情况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1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金奖	布吉水质净化厂上盖公园建设工程	2021.11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	2023年度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类)大金奖	坂田街道贝尔公园建设工程	2023.10	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
3				
4				
5				



布吉水质净化厂上盖公园建设工程

获奖证明







合同

正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布吉水质净化厂改造工程上盖结构施工监理

工程地点：布吉街道西环路以东、宝丽路以南、百龙一街以西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托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88.8699	4.4435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8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止，总计 945 日历天，根据工程实际开工日期自动顺延。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8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止，共 214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8.5.18。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六份。

委托人：（签章）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 211 号水务大楼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电话：

监理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宝安 74 区流塘北二巷宝和商务大厦 5 楼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宝安支行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邮编：
 电话：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布吉水质净化厂改造工程上盖结构工程

验收日期：2019年04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布吉水质净化厂改造工程上盖结构工程				
工程地点	布吉街道西环路以东、宝丽路以南、百龙一街以西	建筑面积	12450平方米	工程造价	3328386 6.16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07月19日	验收日期	2019年04月1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福建省恒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麒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徐锋伟
副组长	张国科
组员	刘虎、李梦华、雷六福、董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隆顺	张钦楠、徐锋伟、李梦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国科	李梦华、雷六福、刘虎、董姗
工程质控资料	李梦华	张钦楠、廖晓安、刘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徐锋伟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建设		
2	刘虎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建设		
3	李梦华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	总监理工程师	
4	廖晓安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	监理工程师	
5	雷六福	福建省恒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	项目经理	
6	张钦楠	福建省恒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	技术负责人	
7	吴隆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结构工程师	
8	张国科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给排水工程师	
9	董翔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	给排水工程师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按施工规范、有关施工规定及施工合同、设计图纸要求全部完成，本工程在
施工过程中无发生过任何施工质量事故，工程质量观感良好，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

<p>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4月19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4月19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4月19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4月19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p>
---	--	---	---	--





坂田街道贝尔公园建设工程

获奖证明

证书

深圳市润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坂田街道贝尔公园建设工程”被评为2023年度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类）大金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贝尔公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坂田街道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坂田街道贝尔公园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龙岗区坂田街道
3. 工程规模：总投资 2515.81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 工程等级： /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2515.81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建安费）：2162.94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吴世良，身份证号码：420700196409240012，注册号：44005470。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伍拾叁万陆仟零捌圆整）；（¥53.6008 万元）。（已下浮 12%）。（下浮率：费用 < 10 万，不作要求；10 万 ≤ 费用 < 50 万，下浮率 ≥ 8%；招标项目以中标价的下浮率为准）最终以政府部门审计结算价为准（审计价高于合同暂定价的，以合同暂定价为准，审计价低于合同暂定价的，以审计价为准）。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50,92076	2,68001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总计___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2. 订立地点：___坂田街道办事处___。
3. 本合同一式___六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三___份。

委托人：_____	受托人：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坂田街道贝尔公园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12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贝尔公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坂田街道贝尔路吉华路交汇处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 (万元)	1925.438845
结构类型	市政绿化	工程用途	
施工 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广州筑鼎建筑与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润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副 组 长	
组 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 路 工 程		
桥 梁 工 程		
排 水 工 程		
给 水 工 程		
隧 道 工 程		
交 通 设 施 工 程		
污 水 处 理 工 程		
防 洪 工 程		
供 电 及 照 明 工 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	/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龙岗区通远小学改扩建工程

经多方联合验收，本工程达到了设计及行业标准，满足了使用要求，验收结论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2年12月24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赖乙根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蒋丹鸿
注册号：4401764-005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档案服务中心印制



二、投标人近5年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1	万福花园工程（监理）	深圳市汕源新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工程	2019-7-24	1010.454	竣工
2	锦顺名居项目	深圳市锦顺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工程	2018-7-2	923.013	竣工
3	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主体工程（监理）	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工程	2022-6-30	900	在建
4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监理）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	2019-11-12	1118.996768	竣工
5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	深圳市光明新区城市管理局	市政公用工程	2021-4-26	183.61	竣工
6	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市政公用工程	2024-10-30	177.801895	在建
7	坪山区儿童公园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	2021-3-22	108.337286	竣工
8	嶂背郊野公园建设工程监理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局和综合执法局	市政公用工程	2020-11-27	102.51	竣工
9	文心公园提升改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市政公用工程	2021-8-13	53.8026	竣工
10	坂田街道贝尔公园建设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市政公用工程	2021-4-1	53.6008	在建
11	坂雪岗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上盖市政公园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市政公用工程	2020-8-27	42.842795	竣工
12	宝安区围棋公园建设工程（监理）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市政公用工程	2022-6-30	16.97	在建



1、万福花园工程（监理）

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万福花园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布龙路旁

委托人： 深圳市汕源新实业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协议书

委托人： 深圳市汕源新实业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骏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万福花园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布龙路旁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220192.43 m²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 一等

投资性质： 自筹 工程概算投资额： 76000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_____

其 它： _____

第二条 词语含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件、专用条件中的定义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 3.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3.2 协议书；
- 3.3 专用条件、附加协议条款及合同附件；
- 3.4 本合同通用条件；
- 3.5 中标通知书或监理委托书；
- 3.6 监理投标书。

第四条 工程监理范围

4.1 房屋建筑工程： 本工程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监理

4.2 市政公用工程： _____



4.3 其他工程：_____

第五条 监理服务期限

5.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日历天（或自_____起至_____止，暂计_____日历天）。

5.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日历天（或自_____起至_____止，暂计_____日历天）。

5. 3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6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30 日止，共 1063 日历天（或自_____起至_____止，暂计_____日历天）。

5. 4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2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或自_____起至_____止，暂计_____日历天）。

5. 5 其他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日历天（或自_____起至_____止，暂计_____日历天）。

第六条 监理服务收费的计取与支付方式：

双方商定，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收费计取依据《深圳市工程建设监理费规定》（深价[2009]01号）文件执行。

6.1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监理收费：

6.1.1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设备采购监造监理人委派的监理人员数量与费用标准

序号	监理服务人员职级	监理人员数量（人）	工日费用标准（元/天·人）	暂定工作日	折算成月数
----	----------	-----------	---------------	-------	-------



		勘察阶段	设计阶段	设备采购监造阶段	《规定》的标准范围	双方协商一致标准	(天)	(个月)
1	高级专家				1000~1200			
2	高级职称人员				800~1000			
3	中级职称人员				600~800			
4	初级及以下职称人员				300~600			

注：双方商定的工日费用标准必须在《规定》标准范围内。

6.1.2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的服务收费额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的服务收费额为下式各职级监理人员的费用之和。经核算：勘察阶段服务收费额暂定为：___/___万元；设计阶段服务收费额暂定为：___/___万元；设备采购监造阶段收费额暂定为___/___万元。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服务或设备采购监造阶段收费额 = (①数量×双方协商一致标准×暂定工作日) + (②数量×双方协商一致标准×暂定工作日) + (③数量×双方协商一致标准×暂定工作日) + (④数量×双方协商一致标准×暂定工作日)

6.2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

6.2.1 本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为76000万元，设备购置费为___/___万元，联合试运转费为___/___万元。

6.2.2 本工程的施工监理服务收费按照工程概算投资额（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分档定额计费。

6.2.3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计费额

本工程设备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占工程概算投资额的比例为___/___。

工程概算投资额=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联合试运转费= 76000 + 0 + 0 = 76000 万元。

经计算，本工程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计费额为76000万元。

6.2.4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

经计算，本工程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为1010.45286万元。

6.2.5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基准价



按照收费标准， $991.4 \text{ 万} + (1255.8 \text{ 万} - 991.4 \text{ 万}) / (80000 \text{ 万} - 60000 \text{ 万}) \times (76000 \text{ 万} - 60000 \text{ 万}) = 1202.92 \text{ 万元}$ 。

6.2.6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

经商定，本工程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浮动幅度值为下浮 20%。

$1202.92 \text{ 万} \times (1 - 20\%) = 962.336 \text{ 万元}$

6.3 保修阶段

6.3.1 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总额的 5% 计取

经核算，保修阶段相关服务收费额为：48.1168 万元。

6.3.2 按人工日费用标准计取

(1). 保修阶段监理人委派的监理人员数量与费用标准

序号	监理服务人员职级	监理人员数量 (人)	工日费用标准 (元/天·人)		暂定工作日 (天)	折算成月数 (个月)
			《规定》的标准范围	双方协商一致标准		
1	高级专家		1000~1200			
2	高级职称人员		800~1000			
3	中级职称人员		600~800			
4	初级及以下职称人员		300~600			

注：双方商定的工日费用标准必须在《规定》标准范围内。

(2). 保修阶段服务收费总额

保修阶段服务收费额为下式各职级监理人员的费用之和。经核算，保修阶段服务收费额暂定为： / 万元。

保修阶段服务收费额 = (①数量 × 双方协商一致标准 × 暂定工作日) + (②数量 × 双方协商一致标准 × 暂定工作日) + (③数量 × 双方协商一致标准 × 暂定工作日) + (④数量 × 双方协商一致标准 × 暂定工作日)

6.4 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的支付方式：

6.4.1 勘察、设计、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的相关服务收费统一采用按月度支付的方式，即：

(1). 勘察阶段月度相关服务收费额按本协议上述条款 6.1.2 计取。其中“暂定工作日”按本月实际工作日计取。

(2). 设计阶段月度相关服务收费额按本协议上述条款 6.1.2 计取。其中“暂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报酬。

第九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副本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并送相关政府部门备案后本合同生效。

委托人：（签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电话：

合同订立时间： 2017年2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

监理人：（签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电话：



孙玲燕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万福花园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 9月 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汕源新实业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4403002018004402	项目代码	2018-0658
项目名称	万福花园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布龙路旁		
建筑面积	220009.63 平方米	工程造价	76125.4582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2/33，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华发改委备案 (2021)0308 号	宗地号	A819-0018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LA-2013-000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字 LA-2018-0007 号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80044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06.28	验收日期	2023.09.0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036-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汕源新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和华国际工程与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仰群
副组长	王放明、刘智、冯富春、梁绿荫
组员	晏龙进、黄汉烈、蔡海彬、李梦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仰群	王放明、刘智、冯富春、梁绿荫、晏龙进、黄汉烈、蔡海彬、李梦华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杨仰群	王放明、刘智、冯富春、梁绿荫、晏龙进、黄汉烈、蔡海彬、李梦华
工程质控资料	杨仰群	王放明、刘智、冯富春、梁绿荫、晏龙进、黄汉烈、蔡海彬、李梦华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福花园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仰群	深圳市汕源新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2	王放明	深圳市联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3	李梦华	深圳市联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4	刘智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注册建造师	
5	晏龙进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6	黄汉烈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施工员	
7	蔡海彬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员	质检员	
8	冯富春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	
9	梁绿荫	深圳和华国际工程与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不涉及此项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节能验收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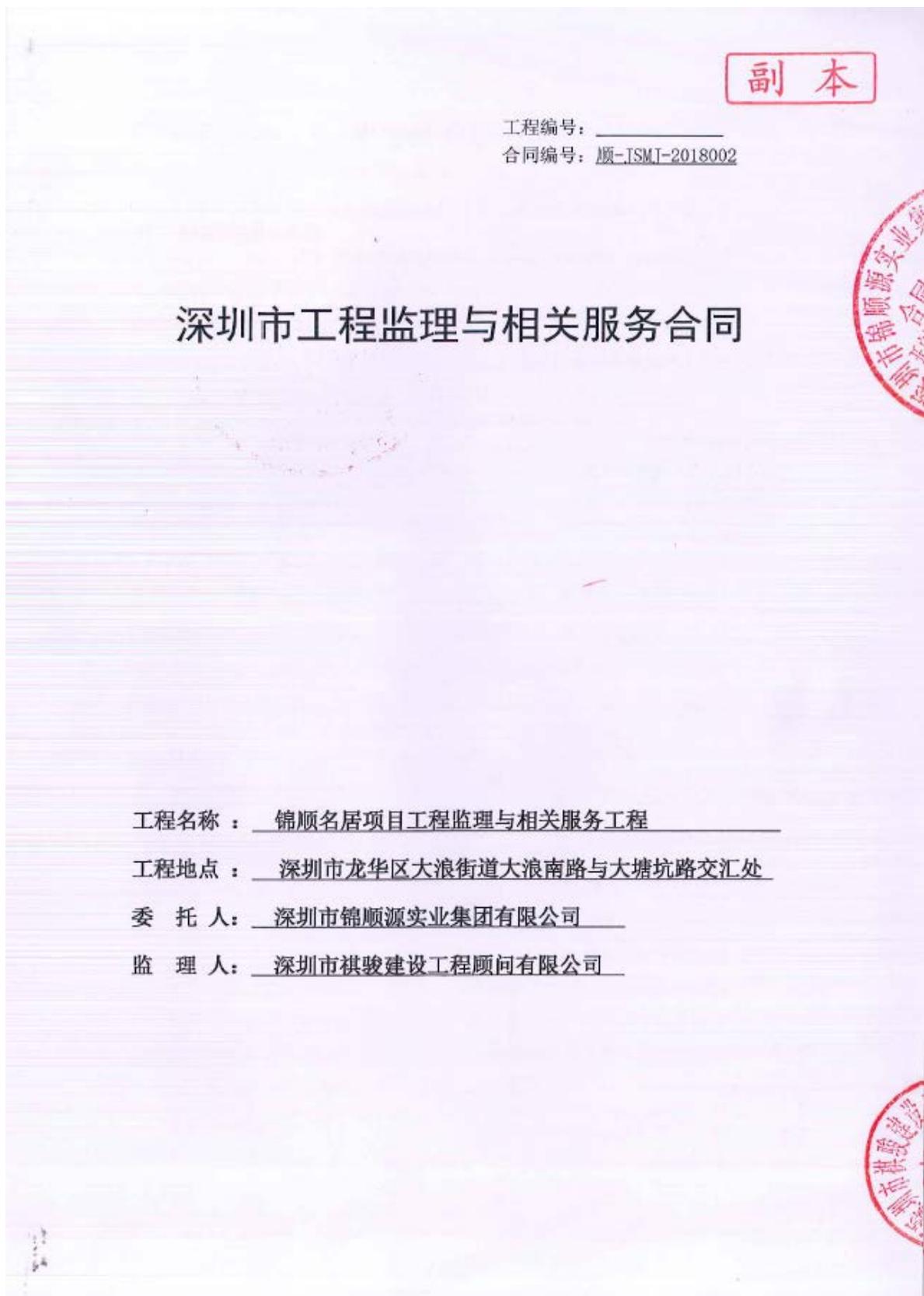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1年9月8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梁绿荫 注册号：4406697-004 有效期：至2023年11月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锦顺名居项目

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锦顺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锦顺名居项目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大浪南路与大塘坑路交汇处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分为两地块（01、02地块），01地块建设用地面积18264.90m²，总建筑面积174688.62m²，两栋建筑（1栋和2栋），1栋为办公及公寓综合楼（含2层裙房商业、A座商务公寓楼及B座高层办公楼），2栋为住宅（含2层裙房商业及ABCD共4座超高层住宅塔楼），1栋/23层，2栋/46层，设3层地下室。02地块用地面积为2700m²，总建筑面积2400m²，由公共配套（1栋3层幼儿园）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II级
 5. 投资性质：自筹
 6. 工程概算投资额：/万元；招标工程标底投资额：暂定为8亿元。
-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锦顺名居项目有关的所有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房屋建筑、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安装工程，景观园林工程、绿化工程、二次装修等全部工程。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本工程监理服务期限为自锦顺名居项目开工之日起至项目全部竣工验收资料在档案馆归档完毕后按国家规定保修阶段完成之日止。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本工程监理服务酬金按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及深价规[2009]1 号，计取监理费，下浮率为 30%，总监理酬金为：大写人民币玖佰贰拾叁万壹佰叁拾元整（¥923.0130 万元）（监理酬金为总价包干制）。

其中：

- 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为 879.06 万元；
-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43.953 万元；
- 3. 设备采购监造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 万元；

七、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总监姓名：缪之芳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号：32006217 身份证号：36010219651229643X

八、其他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正式生效（补充协议及相关附件加盖公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肆 份，双方各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锦顺名居项目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
(签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编:

电 话: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7月2日

合同订立地点:

监 理 人
(签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编:

电 话: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锦顺名居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浪水围股份合作公司、深圳
市锦顺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181044	项目代码	2018-440300-70-03-500089
项目名称	锦顺名居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水围旧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华宁大道与大塘坑路交叉口东北侧		
建筑面积	177880.96 m ²	工程造价	63218.927371 万元
结构类型	1A: 剪力墙, 1B: 框架核心筒, 2 栋: 部分框之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3、25、46、41 层 地下: 2、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21) 0211 号	宗地号	A844-0971 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AG-2017-0005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AG-2018-0010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70-03-500089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9.26	验收日期	2023.4.13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1912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锦顺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和域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殷松年
副组长	胡舜
组员	孟薄萍、胡静、谭宏龙、刘曦、罗安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阳思喜	黄俊佳、邹军、许大建、王磊、许芳雪、罗健、章伟洋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严德正	段志成、方志豪、宾昌李、符红伟、包晓光、蔡焱彬、孙涛
工程质控资料	许志辉	刘丹丹、赵凯、钟巍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锦顺名居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殷松年	深圳市锦顺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殷松年
2	阳思喜	深圳市锦顺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阳思喜
3	黄俊佳	深圳市锦顺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黄俊佳
4	严德正	深圳市锦顺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严德正
5	段志成	深圳市锦顺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段志成
6	邹军	深圳市锦顺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邹军
7	方志豪	深圳市锦顺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方志豪
8	许志辉	深圳市锦顺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许志辉
9	陈仲彬	深圳市大浪水围股份合作公司			陈仲彬
10	钟国康	深圳市大浪水围股份合作公司			钟国康
11	胡舜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胡舜
12	罗健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罗健
13	蔡焱彬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蔡焱彬
14	孟薄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岩土	孟薄萍
15	许大建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岩土	许大建
16	胡静	深圳市和域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静
17	王磊	深圳市和域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王磊
18	许芳雪	深圳市和域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许芳雪
19	符红伟	深圳市和域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符红伟
20	宾昌宇	深圳市和域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宾昌宇
21	包晓光	深圳市和域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包晓光
22	谭宏龙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谭宏龙
23	刘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物理		刘曦
24	章伟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章伟洋
25	孙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孙涛
26	刘丹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刘丹丹
27	赵凯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赵凯
28	罗安基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罗安基
29	钟巍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钟巍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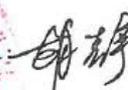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本项目无此项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合格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本项目无此项

2021.11.11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锦顺名居桩基础与主体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3年4月13日</u> ）。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3、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主体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E-03-04-0400101-0052001001

标段名称：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主体工程（监理）（三资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900.000000万元

中标工期：1643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王宁



本工程于 2022-04-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6-02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6-06



查验码：117728774247129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JHJDC-GC-2206-013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主体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凤凰社区内

委托人: 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凤凰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福永街道凤凰社区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主体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凤凰社区内，其东侧与凤业四路相接，南侧与富凤路相邻，西侧为凤业一路，北侧紧靠工厂厂房，且西面与 107 国道相距约 100m。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城市更新项目，具体内容为更新单元用地面积 33631.9 平方米，拆除用地面积 32070 平方米，其开发建设用地面积 25291.6 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51750 平方米，其中产业研发用房 84980 平方米（含创新型产业用房 12750 平方米），无污染厂房 21250 平方米，产业配套用房 40400 平方米（其中包括配套宿舍 33610 平方米、配套商业 6790 平方米〈含食堂 1900 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 5120 平方米（其中包括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 处，建筑面积 1400 平方米，公交首末站 1 处，建筑面积 2100 平方米，公共厕所 1 处，建筑面积 120 平方米，环卫工人作息房 1 处，建筑面积 20 平方米，再生资源回收站 1 处，建筑面积 100 平方米，微型消防站 1 处，建筑面积 120 平方米，社区级公共配套用房，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小型垃圾转运站 1 处，建筑面积 260 平方米）。本工程含装配式施工工艺。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100%集体资金

6.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95156.451131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祝嵩，身份证号码：429001198710175630，注册号：44019599。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玖佰万元整（¥ 9000000.00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857.1429	42.8571	/	/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2022年11月01日起至2027年05月01日止，总计1643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2022年11月01日起至2025年05月01日止，共913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2025年05月02日起至2027年05月01日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6.30。
2. 订立地点： 。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盖章）深圳市凤凰房地产
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山
大道98号2栋4楼

邮编：518103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凤凰支行

账号：000215615635

电话：0755-27338339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深圳市祺骏建设
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7区华联
城市全景E、F、G栋G栋301-I

邮编：518133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电话：0755-29031203

传真：/

电子邮箱：/



4、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0-50-01-102804004001

标段名称：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监理）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118.996768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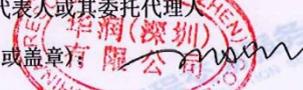
中标工期：983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曹小勇

本工程于 2019-09-3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1-11

查验码：983857185992596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监理）】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CRCSZ-MZHBD-GW-19002

委托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

住所：

邮编：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 区华联城市全景 EFG 栋 G 栋 301-1

邮编：518101

税号：91440300797959533K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电话：0755-29031203

电子邮箱：qjjianli@163.com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已将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监理）（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1.3 工程规模：建设主要内容：包括试点段沿岸水环境提升、景观打造与提升、建筑与照明、城市功能、交通路桥等 5 大类项目。建设规模：建设长度约 6.1 公里。先期示范段长度 2.1 公里，主要建筑内容：碧道之环，亲水活力公园，洋涌河水闸，啤酒花园及碧道。具体范围以发包人指定范围为准。

1.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1.5 工程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房屋建筑工程三级

1.6 投资性质：政府 100%

1.7 工程估算投资额：100802 万元

1.8 招标部分工程估算投资额：暂定建安费 85681.70 万元（以发改委最终批复的概算为准）。

1.9 其它：∕

第二条 词语含义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3.1 协议书；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4 专用条件；

3.5 通用条件；

3.6 附录：

3.6.1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3.6.2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3.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曹小勇，身份证号码：110108196409302231，注册号：44009504。

4.3 委托人有权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第五条 签约酬金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壹佰壹拾捌万玖仟玖佰陆拾柒元陆角捌分（¥11189967.68 元）。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1065.71 1208	53.2855 60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合计	/	/	/	1065.71 1208	53.2855 60	/	/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第六条 工作期限

6.1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09 月 20 日 起至 2022 年 05 月 30 日 止，总计 983 日历天。其中：

- 6.1.1 决策阶段：自___起至___止，共___日历天；
- 6.1.2 勘察阶段：自___起至___止，共___日历天；
- 6.1.3 设计阶段：自___起至___止，共___日历天；
- 6.1.4 施工阶段：自 2019 年 09 月 20 日 起至 2020 年 05 月 30 日 止，共 253 日历天；
- 6.1.5 保修阶段：自 2020 年 05 月 31 日 起至 2022 年 05 月 30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 6.1.6 设备监造：自___起至___止，共___日历天；
- 6.1.7 其他服务：自___起至___止，共___日历天。

第七条 双方承诺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7.3 委托人在该项目中虽是委托单位（即业主【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的代建单位，但委托单位（业主）、甲方（委托人）、乙方（监理人）及其他专业工作单位共同确认：由甲方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委托人的一切责任，乙方无权要求委托单位及【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专业工作单位是指由委托人通过招标等方式选择承担本项目设计、施工、材料和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服务等工作，并与其签订专业工作合同的单位。

第八条 合同订立

8.1 订立时间：2019年11月12日。

8.2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华润置地大厦E座3楼。

第九条 知识产权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委托人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使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

9.2 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规划、各种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工作成果）具有独特性，不侵犯任何第三人之合法权益。如果监理人提交的有关工作成果侵犯了第三方知识产权的，由监理人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委托人因使用监理人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监理人应当积极协助解决，并承担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如果因为监理人的上述侵权导致委托人承担任何损失的，监理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监理人提交的成果不符合前述约定的，委托人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者不解除本合同而要求监理人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替代成果。

9.3 监理人因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提供的工作成果，委托人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以任何方式使用、修改和处分；未经委托人事前书面许可，监理人不得对上述工作成果做任何复制、修改、转让、自行或提供给他人做任何方式的使用。监理人违反本条约定的，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监理人赔偿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

9.4 本条关于知识产权的相关约定，不因本合同的中止、终止而失效。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本合同由于监理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本合同第【9】条约定履行相应义务并提交相关工作成果的，每延误一日，监理人应减收【 / 】元 / 合同总价款的【1】%（千分之【一】），委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19年11月12日



监理人（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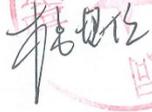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孙玲燕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初验报告

工程名称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标准段幕墙及精装修工程				工程类别	幕墙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造价	1260.114万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20年7月29日	实际开工时间	2020年7月29日	计划完工时间	2020年9月3日	实际完工时间	2020年11月12日	
工程内容	草海驿、岸泊驿、对望驿、林景驿、流水驿、驿站A、驿站B、驿站C、木棉花等室内精装修、水电、暖通、消防、强弱电、墙地面等。							
承包单位	上述工程已于 年 月 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自检，工程合格，请派人员查验为盼。 承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上述工人已于 年 月 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查勘，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上述工程已于 年 月 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核验，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代）	经 年 月 日参与工程初验，同意初验。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工程初验报告

工程名称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示范段III标段（展示馆） 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造价	1939.534447万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19年10月12日	实际开工时间	2019年11月21日	计划完工时间	2020年1月22日	实际完工时间	2020年9月30日
工程内容	1-4#楼机电工程、拆除工程、幕墙工程、防水保温工程、建筑工程、结构加固及2-3#之间钢结构、家具设备、展示馆一、三层精装修工程等合同及变更约定的内容。						
承包单位	上述工程已于 年 月 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自检，工程合格，请派人员查验为盼。 承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上述工人已于 年 月 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查勘，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上述工程已于 年 月 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核验，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单位代	经 年 月 日参与工程初检，同意初验。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标准段市政施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

完工证明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工期:	天
合同开工日期:	2020 年 05 月 12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0 年 05 月 12 日
合同完工日期:	2020 年 08 月 11 日	实际完工日期:	2020 年 08 月 11 日
履约范围及完成状况描述	1. 已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工程实体内容; 2. 已完成全部变更内容; 3. 工期满足要求, (超合同工期说明: 详见工程延期报告) 4. 质量满足合同要求; 现申请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	单位: (签署/盖章) 年 月 日		
总包意见: 签署/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意见: 总监 签署/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部意见: 工程经理 总监 签署/盖章  年 月 日	其他相关部门意见 (如需) 签署/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 若需其他相关部门如工程管理部、物业公司、客户关系部签署, 填至其他相关部门意见栏;
2. 若为独立分包合同, 总包意见可不填;
3. 超合同工期的需填写说明。



深圳市园林绿化工程初验报告

深园绿竣-1

工程名称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示范段v标段绿化工程				工程类别	园林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造价	8254149.02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19.11.12	实际开工时间	2019.11.12	计划完工时间	2020.01.22	实际完工时间	
工程内容	1. 绿化部分验收：其中包括原有乔木迁移约78棵，原有乔木老化处理409棵，及原有灌木丛清除3203株；重新种植乔木253棵，重新种植地被，铺设草皮约55000平方等。 2. 给水部分验收：包括给水管道预埋约16000米，喷灌系统安装约620个。						
承包单位	上述工程已于 年 月 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自检，工程合格，请派人员查验为盼。 承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0月27日						
设计单位	上述工程已于 年 月 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查勘，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0月28日						
监理单位	上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于 年 月 日进行初验，于 年 月 日整改完成，初验合格。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10月27日						
建设(代建)单位	经 年 月 日参与工程初检，同意自 年 月 日起计算养护管理期。 建设(代建)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0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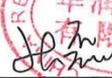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375

深圳市园林绿化工程初验报告

深园绿竣-1

工程名称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 标准段绿化工程III标段				工程类别	园林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造价	18381540.55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20.4.18	实际开工时间	2020.4.24	计划完工时间	2020.7.18	实际完工时间		
工程内容	1. 绿化部分验收：其中包括原有乔木迁移19棵，原有乔木老化处理1207棵，及原有灌木丛清除706株；重新种植乔木326棵，灌木65棵，重新种植地被花卉、铺设草皮约57433平方等。 2. 给水部分验收：包括给水管道预埋约12709米，快速取水器106套，自动喷灌系统安装44套，喷头445个，箱阀225个，过路套管约420米。							
承包单位	上述工程已于2020年11月10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自检，工程合格，请派人员查验为盼。 承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1月10日							
设计单位	上述工程已于2020年11月10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查勘，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1月10日							
监理单位	上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于2020年11月10日进行初验，于2020年11月10日整改完成，初验合格。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11月10日							
建设(代建)单位	经2020年11月10日参与工程初检，同意自2020年11月10日起计算养护管理期。 建设(代建)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1月10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VI标段水文化展示馆工程初验报告

工程名称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示范段VI标段水文化展示馆布展采购及安装			工程类别	采购与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湿地公园附近茅洲南岸南面			工程造价	12002867.85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19/12/18	实际开工时间	2019/12/18	计划完工时间	2020/2/8	实际完工时间	2020/2/7
工程内容	<p>本工程展示馆建筑面积：1145m²，2019年12月18日开始进场施工，按合同要求于2020年2月8日采购与安装整体完成任务，全面工期为52天日历天，（美工及特殊展陈、多媒体设备硬件软件、模型展示、艺术品、成品、基础装饰工程、电气工程、资料采集等）均已整体全部合格达到验收条件。工程项目完成后因疫情情况，经建设（代建）单位和监理单位同意，项目验收推迟到2020年4月17日做初步验收工作，工程内容如下（六个展示区域和七个展示内容）。</p> <p>一、六个展示区域分为： 1、序厅 2、生命共同体中的流动 3、深圳：水生城市 4、茅洲河-青蓝色的梦想 5、碧连粤港澳大湾区 6、宝安临展区。</p> <p>二、七个展示区内容为： 1、美工及特殊展陈展示工程（美工画面、展板文字、成品安装等） 2、多媒体硬件（投影机安装、LED数字显示屏安装、数字触摸电视安装、成品设备组装等）吊架支架安装 3、多媒体软件（软件内容制作） 4、模型展示（艺术品、成品安装、茅洲河场景复原、水污染吊球装置、暗涵场景复原、沙盘模型等） 5、基础装饰工程（地面混凝土浇筑、设备间砌筑、墙面天花龙骨安装、板材安装、涂料油漆面层制作、地面墙面石材铺设、地板地胶铺设、玻璃及成品安装等） 6、电气安装工程（桥架、线管、电缆、电线铺设、设备网线铺设、灯具安装：照明、灯带、筒灯、射灯、轨道灯等） 7、资料采集（资料信息采集）</p>						
承包单位	<p>上述工程已于2020年02月07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自检，工程合格，请派人员查验为盼。</p> <p>承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0年04月13日</p>						
设计单位	<p>上述工程已于2020年2月7日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查勘，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p> <p>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0年4月13日</p>						
监理单位	<p>上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于2020年4月17日进行初验，于2020年4月22日整改完成，初验合格。</p> <p>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0年4月22日</p>						
建设（代建）单位	<p>上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于2020年4月17日参与工程初验。</p> <p>建设（代建）单位：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0年4月23日</p>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示范段IX标段碧道之环展陈采购及安装完工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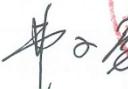
合同工期:	31 天	实际工期:	41 天
合同开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15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6 日
合同完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15 日	实际完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16 日
履约范围及完成状况描述	1. 已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工程实体内容; 2. 已完成全部变更内容; 3. 工期满足要求, (超合同工期说明: <u>受疫情影响</u>); 4. 质量满足合同要求; 现申请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	单位: (签署/盖章)  2020 年 1 月 13 日		
总包意见: 签署/盖章	监理单位: 总监 签署/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部意见: 工程经理 总监 签署/盖章	其他相关部门意见 (如需): 签署/盖章		

备注:

1. 若需其他相关部门如工程管理部、物业公司、客户关系部签署, 填至其他相关部门意见栏;
2. 若为独立分包合同, 总包意见可不填;
3. 超合同工期的需填写说明。



工程初验报告

工程名称	茅洲河碧道试点段建设项目（宝安段）标准段园建工程 I 标段				工程类别	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造价	5088.860245万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20年5月12日	实际开工时间	2020年5月14日	计划完工时间	2020年8月11日	实际完工时间	2020年9月20日	
工程内容	沿河道GS3+050~GS4+500硬景、景石、景观小品、城市家具、安装工程、标识系统等。							
承包单位	上述工程已于 2020 年 9 月 20 日 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自检，工程合格，请派人员查验为盼。 承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9 月 20 日							
设计单位	上述工人已于 年 月 日 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查勘，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上述工程已于 年 月 日 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经核验，工程合格，同意进行初验。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代表	经 年 月 日 参与工程初检，同意初验。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5、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1701880004001

标段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新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预选招标子工程

中标单位：深圳市联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83.61万元

中标工期：1460

项目经理(总监)：邹忠辉



本工程于 2018-03-0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3-27



查验码：6580784287091785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2021-GC-0042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 理 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1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二期工程总用地面积 49.89 公顷（其中水域面积约 25.5 公顷）；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14745.53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邹忠辉，身份证号码：430524197609182239，注册号：44014500。

五、签约酬金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叁万陆仟壹佰元整（¥183.61 万元），包括：施工阶段、保修阶段，最终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结算价以审定后的项目竣工结算金额为计费额，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的规定并下浮 10% 计取（其中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暂定 0.8，专业调整系数暂定 1.0，高程调整系数暂定 1.0，下浮率为 10%；而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和专业调整系数，招标人可根据子项目的工程类别及特点进行相应调整）；保修阶段监理服务酬金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的 5% 进行计取，且不得超过发改部门批复的项目概算中的工程监



理费；若少于，则按实际发生的工程监理费进行结算；若超出，按项目概算批复的工程监理费包干结算。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万元)	是否为 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 (C)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A)	小计(A)	/	174.8667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B)			8.7433	
说明：签约酬金=A+B+C，A1=A*__%，A2=A*__%，B=A*__%*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C=A*__%。 施工阶段基本酬金及绩效酬金的比例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6.3。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预计 48 个月，自 2021 年 5 月 1 日始，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止。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 修订）》规定的保修期限。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监理人壹份；副本陆份，委托人叁份，监理人叁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0 月 26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住所：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华夏二路光明商会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科室（中心）
科级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监 理 人：（公章）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华联城市全景E、F栋G栋301-1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电 话：0755-29031203
传 真：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帐 号：4000021409201238309
邮政编码：518101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7日

发出日期： 2022年12月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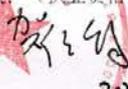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明湖城市公园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工程造价（万元）	7386.666594万元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7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7日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件)  2022年(12)月7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2年12月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陈亚强 粤1442014201500871(00) 册 市政水利 勘察单位 2024.08.24 深圳市新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2年12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2年12月7日



6、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招标人）：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 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1、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 区华联城市全景 E、F、G 栋 G 栋 301-1

邮编：518101

联系电话：0755-29031203 传真：/

分工内容：承担市政公用工程监理工作

2、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吉瑞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黄贝岭社区深南东路 1038 号黄贝岭经泽大厦 7A12

邮编：518003

联系电话：0755-82538848 传真：/

分工内容：承担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工作

签订日期：2024 年 9 月 3 日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3-440300-04-01-380994002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联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吉瑞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7.801895万元

中标工期： 1187

项目经理（总监）： 向伟



本工程于 2024-08-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9-30



查验码： JY2024092411782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

(LF-2019-0107)

合同编号:

罗湖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工 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建设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吉瑞

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吉瑞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主要对现状公园进行整体改造提升，包括园路铺装及出入口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新建儿童活动中心、儿童餐饮中心等建筑面积约 1700 平方米，改造部分建筑面积约 1720 平方米；新建及改造主题游乐空间及设施工程约 5750 平方米；绿化工程约为 39000 平方米；水域及水景工程约 8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一）拆除工程

拆除现状公园出入口（南门、北门）、园路、建筑物、设施等，保留部分原有建筑（公园管理处、厕所）、围墙、乔木等。

（二）园路、园桥工程

园路铺装：新建园路铺装面积约 9900 平方米；出入口广场铺装面积约 2100 平方米；主题游乐空间、水域及水景总面积约 6550 平方米。

园桥：新建桥梁 1 座，总面积约 85 平方米。



(三) 园林景观工程

包括主题游乐空间及设施、配套设施、水处理工程等。主题游乐空间及设施:主要包括午马乐园游戏区、亲子乐园区、自然科普区及活动草坪区等。

配套设施:新建坐凳、栏杆、直饮水等。

绿化:新建绿化总面积约 39000 平方米。

水域及水景:新建湿地生态湖、戏水区景观置石等。

水处理:湿地生态湖设置地埋式水处理设备 2 套。

(四) 建筑工程

改造亲子艺术中心、亲子活动室，翻新宿舍楼外立面，总建筑面积约 1720 平方米。其中亲子艺术中心及亲子活动室结构进行局部加固后，新建外立面及室内装修。

新建儿童活动中心，地上二层，建筑面积约 490 平方米;儿童餐饮中心，地上二层，建筑面积约 580 平方米;南门保安室，地上一层，建筑面积约 30 平方米;U 站，地上一层，建筑面积约 60 平方米;售卖亭，地上一层，建筑面积约 30 平方米;垃圾房，地上一层，建筑面积约 50 平方米;手工工坊+角色扮演，地上一层，建筑面积约 460 平方米。

(五) 安装工程

包括给排水、强电、通风空调工程等。

给排水:新建 2 座 PP 模块组合水池等。

强电:包括高低压变配电、动力、照明(含智慧灯杆)、防雷与接地等系统。

弱电:包括综合布线、视频监控、公共广播等系统。智能化:包括智慧



公园综合管理平台、人流统计、智能安保、设施监控等系统。

低碳：包括碳排放与碳普惠管理平台、光伏、储能等系统。

通风空调：包括通风、空调及防排烟系统等。

(七)其他工程

包括水土保持、管线迁改等工程。

暂定总投资金额约为 13186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为 11100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1100 万元

7. 其它：本工程监理招标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施工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其中包含工程准备阶段的设计图纸方案审查，工程量清单审查、施工组织设计审查等；施工阶段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管理及项目各方协调、定期（按周、月、季度）组织监理例会、计量核查工作等；勘察成果的验收等；无动力、光伏系统及配套设施、IP 雕塑、信息化等各设备的采购安装等设备阶段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管理及项目各方协调、定期（按周、月、季度）组织监理例会、计量核查工作等；保修阶段：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及保修阶段的配合服务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招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附录 C 《项目机构组成人员综合费用构成》

附录 D 《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廉洁协议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向伟，身份证号码：
422802198406253415，注册号：4401897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约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暂定壹佰柒拾柒万捌仟零壹拾捌元玖角伍分（¥1778018.95元）。其中：



服务类型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	/	169.335138	8.466757	/
项 目 管 理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 管理一体化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 2024年9月30日 起至 2027年12月30日 止，总计 1187 日历天。其中：

1. 勘察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2. 设计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4年9月30日 起至 2025年12月30日 止，共 457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5年12月31日 起至 2027年12月30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5. 其他服务：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招标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4年10月30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此页为本合同签署页）



委托人：（签章）深圳市罗湖区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金稻田路
环卫公寓A栋

邮编：518019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签章）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
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区华联城市全景E、F、G栋G栋
301-1

邮编：518133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电话：0755-29031203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签章）深圳市吉瑞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黄贝岭社区深南东路1038号黄贝岭经泽大
厦7A12

邮编：518023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卓越城支行

账号：15852991720049



7、坪山区儿童公园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220190028003001

标段名称：坪山区儿童公园（监理）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08.337286万元

中标工期：127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祁义钟



本工程于 2020-12-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1-14



查验码：165197871959709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PSCG20210012-YL007

坪山区儿童公园监理服务 合同

项目名称：坪山区儿童公园

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 理 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3】月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PSGG20210012-YL007

坪山区儿童公园监理服务 合同

项目名称：坪山区儿童公园

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3】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代建监管人（全称）：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联系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锦绣西路 25 号政府第二办公楼 5 楼

联系电话：89221823

联系人：严绿萱

代建人（全称）：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同富西路医疗疾控整体地块开发
项目（中建一局项目部）

联系电话：13798540316

联系人：穆小茜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 区华联城市全景 E、F、G 栋 G
栋 301-1

联系电话：0755-29031203

联系人：刘俊辉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已将坪山区儿童公园（监理）（下称“本项目”）委托给代建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代建监管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代建监管人授予代建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代建人基于《坪山区儿童公园代建合同》（合同编号：PSCG20200130-YL043），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三



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坪山区儿童公园（监理）
- 1.2 工程地点：坪山区儿童公园选址于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夹圳岭山体北侧，同裕路南侧、黄竹坑路东侧。
- 1.3 工程规模：坪山区儿童公园选址于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夹圳岭山体北侧，同裕路南侧、黄竹坑路东侧。公园红线范围内面积约 56922 平方米，其中绿化面积约 33369 平方米，园建面积约 22623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535 平方米。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管理用房及配套工程、给排水工程、边坡处理及挡墙工程、电力迁改工程及安装工程等。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7429.16 万元。
- 1.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 1.5 工程等级：一级
- 1.6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 1.7 工程概算投资额：7429.16 万元
- 1.8 招标部分工程匡算投资额：/万元
- 1.9 其它：/。

第二条 词语含义

-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3.1 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4 专用条件；



- 3.5 通用条件;
- 3.6 附录:
- 3.7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3.8 附录 B 《代建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 3.9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代建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祁义钟，身份证号码：340802195911070016，注册号：44018681。
- 4.3 代建人有权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 4.4 代建人有权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第五条 签约酬金

-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零捌万叁仟叁佰柒拾贰元捌角陆分（¥1083372.86 元）。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103.178368	5.158918	/	/
项目管理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合计	/	/	/	103.178368	5.158918	/	/

-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计算所得



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第六条 工作期限

- 6.1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起至自 2024 年 11 月 14 日止，总计 1270 日历天（具体时间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 6.2 决策阶段：自__ 起至 __ 止，共__ 日历天；
- 6.3 勘察阶段：自 __ 起至__ 止，共 __ 日历天；
- 6.4 设计阶段：自 __ 起至 __ 止，共__ 日历天；
- 6.5 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起至 2022 月 11 月 15 日止，共 540 日历天；
- 6.6 保修阶段：自 2022 年 11 月 16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14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 6.7 设备监造：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 6.8 其他服务：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第七条 三方承诺

- 7.1 监理人向代建监管人及代建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7.2 代建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地勘、图纸等资料。
- 7.3 代建监管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

- 8.1 订立时间：2021 年
- 8.2 订立地点：深圳市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代建监管人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使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



(本页无正文，为《坪山区儿童公园监理服务合同》签订页)

代建监管人（盖章）：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1.3.22

代建人（盖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1.3.22

监理人（盖章）：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1.3.22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
工程规模	56922 平方米	工程造价(元)	41526322.51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公园景观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12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54833
设计单位	广东科美都市景观规划有限公司		A244073706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344123560
监理单位	深圳市联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2453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穆小茜
副组长	向伟
组 员	陆洋、王成聪、李荣辉、武振杰、王放明、牟毅、罗健、林健欣、冯淑姬、熊清林、梁长春、黄河清、卢山、王明华、张银、周敏、黄国阳、钟兴军、陈伟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地基与基础	穆小茜	陆洋、王成聪、李荣辉、武振杰、王放明、牟毅、罗健、林健欣、冯淑姬、熊清林、梁长春、黄河清、卢山、王明华、张银、周敏、黄国阳、钟兴军、陈伟君
主体结构		
装饰装修		
建筑屋面		
给排水工程		
通风与空调		
电气工程		
道路工程		
景观工程		
消防工程		
变配电工程		
交通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主体结构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装饰装修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建筑屋面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景观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消防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变配电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陆洋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负责人	中级	陆洋
王成聪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经办人	中级	王成聪
穆小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穆小茜
李荣辉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李荣辉
向伟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向伟
武振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	武振杰
王放明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师	/	王放明
牟毅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	牟毅
罗健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罗健
林健欣	广东科美都市景观规划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林健欣
冯淑姬	广东科美都市景观规划有限公司	设计	高级	冯淑姬
熊清林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熊清林
梁长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梁长春
黄河清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工程师	黄河清
卢山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	卢山
王明华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王明华
张银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张银
周敏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周敏
黄国阳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黄国阳
钟兴军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钟兴军
陈伟君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	陈伟君
				郭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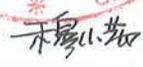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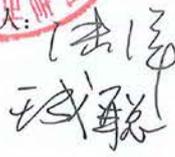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的全部任务，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和相关施工规范，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功能检测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合格，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经验收小组综合评价，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验收时间：2022年 5月 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梁长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代建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8、嶂背郊野公园建设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7-48-01-706454002001

标段名称：嶂背郊野公园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02.510000万元

中标工期：970

项目经理(总监)：彭振兴



本工程于 2020-09-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11-06

查验码：640680621338551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

招标项目编号：2018-440307-48-01-706454002

版本号：201610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嶂背郊野公园建设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 理 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 同 书

业 主（甲方、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理单位（乙方、监理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的有关规定，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业主要委托监理单位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嶂背郊野公园建设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龙城街道嶂背社区嶂背工业园附近，公园总面积33.42公顷，项目北临沈海高速，东北至宝荷路，西接龙岗河，南临嶂背村。本工程建设用地面积11.92公顷，其中绿地总面积9.98公顷，铺装面积1.89公顷，管理及服务用房建筑面积约542平方米。

工程类别：风景园林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工程总投资额：5963.43 万元 建安费 5061.84 万元

其它： /

第二条 本合同中的措词和用语与所属的监理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中的措词和用法同义。

第三条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3.1 监理委托函或中标函、招投标文件；
- 3.2 深圳市工程建设监理合同通用条件；
- 3.3 深圳市工程建设监理合同专用条件；
- 3.4 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第四条 监理范围：

经双方协商，业主要委托监理单位对承包单位在施工质量、建设工期和建设资金使用等方面，代表业主实施监督。对本工程下列阶段实行监理：

建设前期阶段、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

第五条 监理酬金的计取及支付方式：

5.1 监理酬金（监理总费用）：¥102.51万元。

5.1.1 监理酬金计算依据及结算办法：本工程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计费标准取费和结算。其中，计费额为5061.84 万元（发改概算批复建安费），专业调整系数为0.8，工程复



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0，高程调整系数为 1.0，浮动幅度值：0。结算时如政府财政结算评审部门对前述中的计费额、系数、浮动幅度值进行调整，从其调整，最终监理费以政府财政部门的结算评审结果为准。

5.1.2 监理酬金计算过程如下：

施工阶段监理费： $[(5061.84-5000) \times (181-120.8) \div (8000-5000)+120.8] \times 1.0 \times 0.8 \times 1.0 = 97.63$ 万元

保修阶段的监理费： $97.63 \times 5\% = 4.88$ 万元

总监理费=施工阶段监理费+保修阶段监理费： $97.63+4.88=102.51$ 万元

5.2.1 建设前期阶段、设计阶段监理酬金支付方式： / 。

5.2.2 施工准备阶段和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支付分为预付款和进度款两部分：

5.2.2.1 预付款的支付：无

5.2.2.2 进度款的支付：详见附加协议条款

第六条 监理期限：

6.1 中标工期为 970 天，其中施工阶段工期 240 天，保修阶段工期 730 天。本合同的监理业务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实施，至工程保修期限届满之日完成。最终的开工日期以开工令的日期为准。

6.2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业 主：（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龙西中路 2 号

监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二路华联城市全景 G 座 3 楼 3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7G347877337

联系人及电话：冯国峰，0755-28941533

开户银行：

帐 号：

签订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97959533K

联系人及电话：王晓新，0755-84508735
13823567297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帐 号：4000 0214 0920 1238 309

签订日期：2020 年 11 月 27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嶂背郊野公园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9 月 30 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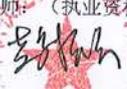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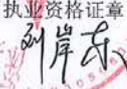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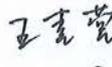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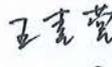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嶂背郊野公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嶂背社区嶂背工业园附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537.89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4477.525755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7-78-01-01149201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08月2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LG200025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9/30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0-440307-78-01-0114920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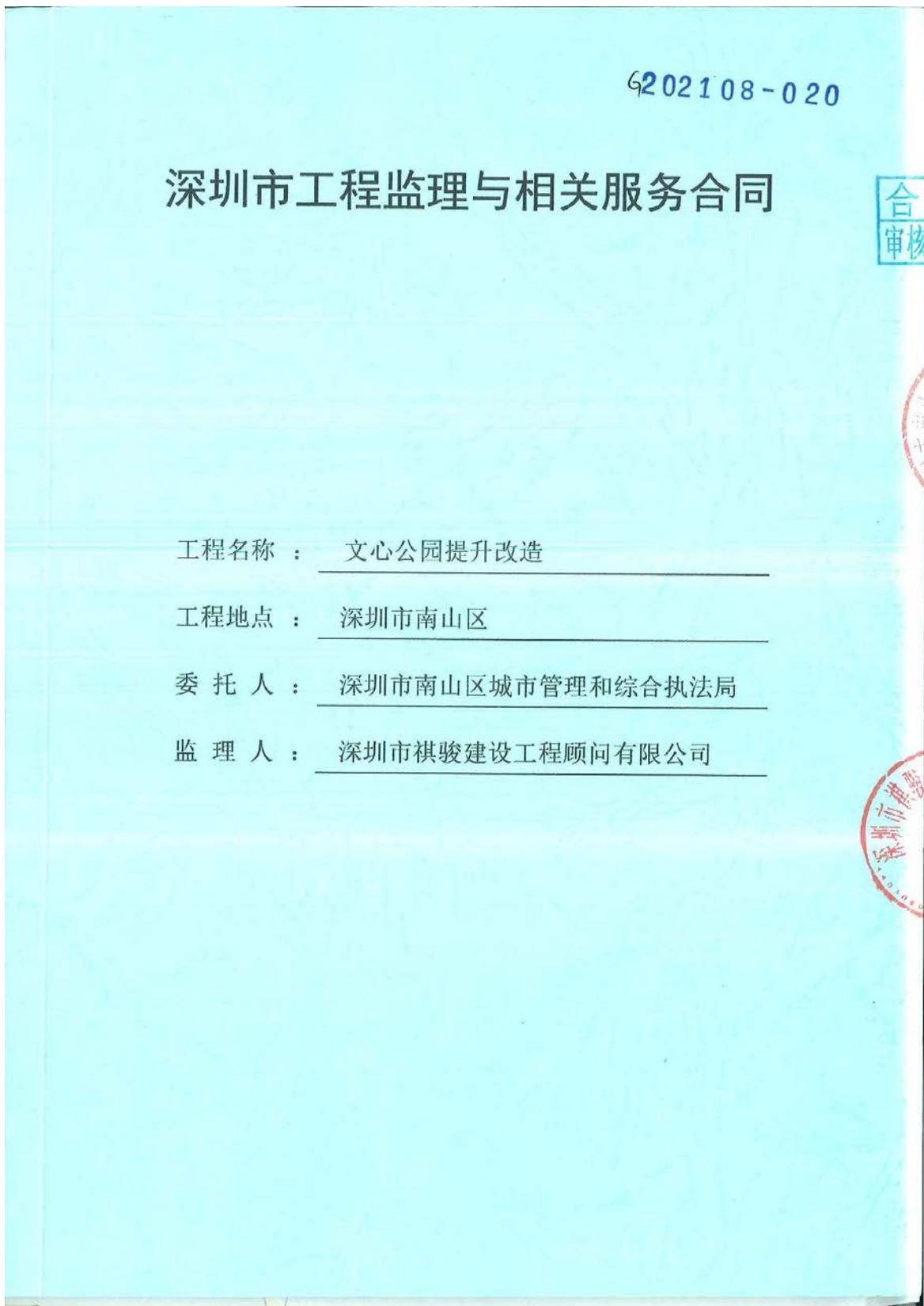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合同进度完成到100%，项目内部对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工程技术资料、管理资料进行审核，对实体及使用功能是否满足设计要求进行检查，竣工验收提出的整改问题已整改完毕，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均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验收要求，经与会相关单位评定樟背郊野公园建设工程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注册号 43000286 有效期限 2023.09.23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岸东 粤2441314042166(00) 市政 2023.08.11 深圳市真和丽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30日	 (公章) 总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9月29日	 (公章) 合格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9月30日
	分包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2022年9月30日	 (公章) 勘察单位  2022年9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9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9月30日



9、文心公园提升改造

合同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理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文心公园提升改造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工程概算投资额：2172 万元

其它：/

第二条 词语含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件、专用条件中的定义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 3.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3.2 协议书；
- 3.3 专用条件、附加协议条款及合同附件；
- 3.4 本合同通用条件；
- 3.5 中标通知书或监理委托书；
- 3.6 监理投标书。

第四条 工程监理范围

4.1 房屋建筑工程：/

4.2 市政公用工程：/

4.3 其他工程：/

第五条 监理服务期限



5.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共___/___日历

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5.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5.3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8 月 27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22 日止，共 18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5.4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2 年 2 月 23 日起至 2023 年 2 月 22 日止，共 365 日历天。

5.5 其他服务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共___/___日历天。

第六条 监理服务收费的计取与支付方式：

双方商定，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收费计取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人员人工日费用标准》执行。

经商定，本工程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下浮幅度值为 12%，监理服务收费金额为 ¥538026.00 元（大写：伍拾叁万捌仟零贰拾陆元整），具体计算如下：

6.1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监理收费

6.1.1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设备采购监造监理人委派的监理人员数量与费用标准。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的服务收费额为下式各职级监理人员的费用之和。经核算：勘察阶段服务收费额暂定为：___/___万元；设计阶段服务收费额暂定为：___/___万元；设备采购监造阶段收费额暂定为___/___万元。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服务或设备采购监造阶段收费额 = (①数量×双方协商一致标准×暂定工作日) + (②数量×协商一致×暂定工作日) + (③数量×协商一致×暂定工作日) + (④数量×协商一致×暂定工作日)

6.2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

6.2.1 本工程的施工监理服务收费按照 2172 万元（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



安装工程费)分档定额计费。

6. 2.2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

经计算,本工程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为 58.2280 万元。

6. 2.3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基准价

按照收费标准,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0,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0, 高程调整系数为 1.0。

本工程的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施工监理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1-下浮率)

$$=58.2280 \times 1 \times 1 \times 1 \times (1-12\%)$$

$$=512406 \text{ 元。}$$

6. 3 保修阶段

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总额的5%计取,经核算,保修阶段相关服务收费额为: 51.2406 元×5%=25620 元。

6. 4 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的支付方式:

6. 4. 1 勘察、设计、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的相关服务收费统一采用按月度支付的方式,即:

(1). 勘察阶段月度相关服务收费额按本协议上述条款 6.1.2 计取. 其中“暂定工作日”按本月实际工作日计取。

(2). 设计阶段月度相关服务收费额按本协议上述条款 6.1.2 计取. 其中“暂定工作日”按本月实际工作日计取。

(3). 设备采购监造阶段月度相关服务收费额按本协议上述条款 6.1.2 计取. 其中“暂定工作日”按本月实际工作日计取。

6. 4. 2 保修阶段相关服务收费的支付方式和支付金额分别为: / 。

6. 4. 3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的支付分为预付款和进度款两部分:

(1). 预付款的支付: 监理合同签订后, 监理人可申请支付预付款, 委托人在收到发票及付款资料并经审核通过后 20 天内, 支付监理服务收费总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 即 ¥ 161407.8 元。

(2). 进度款每月支付一次, 可采取下列两种方式, 按/ 执行:



A、按月度额支付：

月度监理服务收费额 =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总额 - 预付款) ÷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持续时间 ÷ 30)；即/元。

B、按实物工作量支付：

委托人按委托人与监理人所指派的工程代表审定的当月完成的实物工作量的造价与当月进场建安设备购置费之和，再乘以监理服务收费率的积支付当月监理服务收费额；

当月监理服务收费额 = (实物工作量造价 + 进场设备购置费) ×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率 ÷ 工程概算投资额)；即 ____ / ____。

6.4.4 对于勘察、设计、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的相关服务收费，委托人应在每月的10日前，支付监理人上一月度的相关服务收费。

6.4.5 本工程监理费支付方式：监理人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自主填报并经委托人审核。至工程完工累计支付不超过合同价的65%，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到合同价的85%；其余监理费根据审计机构出具的报告结果进行支付，审计机构出具报告后支付剩余施工阶段监理费，保修结束后支付保修阶段剩余监理费。

以上费用均自收到监理人开具的发票和请款资料并经委托人审核通过后20天内支付。

第七条 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约定的服务范围，并按通用条件“监理任务和内容”中相应阶段的服务内容开展工作。

第八条 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报酬。

第十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伍份。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3123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监理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7区华联城市全景E、F、G栋G栋301-1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电话：0755-29031203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8月13日

合同订立地点：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文心公园提升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文心公园提升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工程规模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工程、园林景观、园林建筑、休闲设施、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绿化工程、标识导视及雕塑小品等工程，项目总建设面积 26732.00m ²	工程造价	1971.702306万元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	工程用途	市政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3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
设计单位	北京远景观规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未名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A111030641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CYLZ·粤·0054·壹-1/5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24533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王军
副组长	杨帆
组员	姜珊珊、王斌、邓艳君、潘鸿岭、陆荣、曾飞飞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	/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景观工程		杨帆、姜珊珊、王斌、邓艳君、潘鸿岭、陆荣、曾飞飞
工程质控资料		杨帆、姜珊珊、王斌、邓艳君、潘鸿岭、陆荣、曾飞飞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 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	/	/	/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齐全,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齐全,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景观工程	齐全,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经验收，文心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已按设计图纸、变更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施工，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要求及国家强制性标准、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资料齐全、有效。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总监：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木刃中	水务局 批设计			
6	陆芳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陆芳
7					
8		区域管局			
9		环评			
10	姜珊珊	区域管局			姜珊珊
11	叶青	区域管局			叶青
12		中核			
13					
14					
15					
16					
17					
18					



10、坂田街道贝尔公园建设工程 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贝尔公园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坂田街道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坂田街道贝尔公园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龙岗区坂田街道
3. 工程规模：总投资 2515.81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 工程等级： /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2515.81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建安费）：2162.94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吴世良，身份证号码：420700196409240012，注册号：44005470。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伍拾叁万陆仟零捌圆整）；（¥ 53.6008 万元）。（已下浮 12%）。（下浮率：费用 < 10 万，不作要求；10 万 ≤ 费用 < 50 万，下浮率 ≥ 8%；招标项目以中标价的下浮率为准）最终以政府部门审计结算价为准（审计价高于合同暂定价的，以合同暂定价为准，审计价低于合同暂定价的，以审计价为准）。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50,92076	2,68001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总计___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2. 订立地点：___坂田街道办事处___。
3. 本合同一式___六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三___份。

委托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受托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11、坂雪岗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上盖市政公园 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坂雪岗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上盖市政公
园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坂田街道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9年7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坂雪岗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上盖市政公园

2. 工程地点：龙岗区坂田街道

3. 工程规模：本工程主要内容为：坂雪岗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上盖市政公园施工图全部内容。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901.1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建安费）：1593.78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吴世良，身份证号码：420700196409240012，注册号：44005470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合同暂定价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肆拾贰万捌仟肆佰贰拾柒圆玖角伍分）：
（¥ 42.842795 万元）。（下浮率：费用 < 10 万，不作要求；10 万 ≤ 费用 < 50 万，下浮率 ≥ 8%；招标项目以中标价的下浮率为准）最终以政府部门审计结算价为准（审计价高于合同暂定价的，以合同暂定价为准，审计价低于合同暂定价的，以审计价为准）。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40.802662	2.040133		
项 目 管 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 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20年8月27日起至2020年12月24日止，总计180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2020年8月27日起至2020年12月24日止，共180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2020年12月25日起至2021年12月25日止，共___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年8月27日。
2. 订立地点：坂田街道办事处。
3. 双方约定本合同6份，其中，委托人执3份，受托人执3份。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盖章） 受托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孙玲燕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收款单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账号：_____ 账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银行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坂雪岗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上盖市政公园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3月5日

发出日期： 2021年4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坂雪岗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上盖市政公园	工程地点	坂田街道五和大道与环城路交叉口西南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公园总面积约18383.9m ²	工程造价（万元）	1464.1259.95（万元）
结构类型	园建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26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1年3月15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悦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厦门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正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该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且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经各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李林 年月日</p>	<p>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夏世良 注册号 44005470 有效期 2022.05.08 年月日</p>	<p>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米瑞 注册号 070807866(00) 市政 2022.07.02 年月日</p>
	<p>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年月日</p>	<p>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年月日</p>	<p>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年月日</p>



12、宝安区围棋公园建设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932022033100200101Y

标段名称：宝安区围棋公园建设工程（监理）（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联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6.97万元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吴世良

本工程于 2022-03-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5-13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5-16

李远征

查验码：111428243309884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
18#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 综合执法局建设工程监理 合 同

工程名称： 宝安区围棋公园建设工程（监理）（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理人：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6月30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宝安区围棋公园建设工程(监理)(小型工程)
-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 3、工程规模: 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造价预算审定书。
- 4、工程类别: 监理工程等级: 三级
- 5、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100%
- 6、招标部分工程暂按 600 万元
- 7、监理合同价款: 16.97 元
- 8、其它: /。

第二条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专用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6. 附录: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 1、房屋建筑工程: /
- 2、市政公用工程: /
- 3、其他工程: 施工图中包含的所有工程和施工过程中变更的所有工程(详见施工图纸)

第五条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计划自 起至 止(以监理开工令为准)共 120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起至 止,共 730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第六条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玖仟柒佰元整（小写：¥16.97 万元）。最终监理费计费根据第三方审定的实际监理服务部分的工程结算总造价计算调整，且结算价不得超过区发改部门批复的本项目概算中的监理费，如有超过，则按概算批复中的监理费为结算价。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16.16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0.81 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万元。

第七条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吴世良，身份证号码：420700196409240012，注册号：44005470。

第八条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第九条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 壹拾 份，委托人执 伍 份，监理人执 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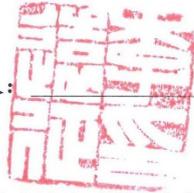
监理人（盖章）：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孙玲燕

或 授权代理人：_____



或授权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新城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户名：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户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账号：11003649078802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1144030600755062XA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797959533K

地址：深圳市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宝安区创业二路华联城市全景G座3楼

联系电话：0755-29977445

联系电话：0755-29031203

签约地点：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时间：2022年6月30日



三、拟派房屋建筑工程项目负责人近5年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担任职务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公寓、空勤业务楼项目	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公寓、空勤业务楼项目	总监理工程师	2016-1-25	344.02	竣工日期 2020-10-27
2	华强北派出所营房建设工程（监理）	华强北派出所营房建设工程（监理）	总监理工程师	2020-2-1	283.43	竣工日期 2022-1-19
3	翠园中学东晓校区改扩建工程	翠园中学东晓校区改扩建工程	总监理工程师	2021-12-10	271.242	竣工日期 2024-1-17



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公寓、空勤业务楼项目

中标通知书

防伪码：6089439960873076

中标通知书

编号：20151216008B

标段编号：44030020151130001001

标段名称：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公寓、空勤业务楼项目（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规模：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2015-11-13

中标单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344.02万元

中标工期：1095

项目经理(总监)：王中雄

资格证书号：0112628

本工程于 2015-11-13 10:00:0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三开标室 公开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_____ 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_____。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15-12-16

作为办理后续手续的唯一中标凭证，请妥善保管，复印无效！遗失不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合同

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公寓、空勤业务楼项目监理合同

SZA深航合同第 号
2016.01.01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公寓、空勤业务楼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站四路

委托人：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公寓、空勤业务楼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行
去
办

工程名称：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公寓、空勤业务楼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站四路

委托人：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人（乙方）：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公寓、空勤业务楼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站四路
3. 工程规模：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公寓、空勤业务楼项目，其中：员工备勤公寓建筑高度：43.40m，（海拔47.70），共12层；航空海拔限高：48.72m；建筑面积：计容23256.02m²，不计容4452.46m²；空勤业务楼项目（B4），建筑高度：26m，（海拔30.3），共6层；航空海拔限高：48.72m；建筑面积：7350m²，功能划分：1-6层均为办公。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本工程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7175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7175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公寓、空勤业务楼项目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的监理工作（包含施工阶段监理），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基坑支护、地基与基础、主体工程、装饰装修、钢结构、屋面、防水、建筑电气（含高低压变配电及10KV外线工程）、智能化、通风空调、防排烟、电梯设备及安装、消防、幕墙、燃气、金属门窗、人防、白蚁、园林建筑、园林绿化、室内外给排水、室外工程（安装工程、停车场、广场、道路等）以及为达到本项目



功能需求而增加的其他工程。

本工程室内、外燃气工程将委托燃气专业监理公司进行施工监理，但燃气工程除质量控制属燃气专业监理为主，本项目监理人监理为辅外，其余燃气有关工作仍属本次监理范围，监理内容主要包括：协助控制燃气工程进度；与燃气监理共同协调燃气施工单位与其他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2. 市政公用工程：_____ / _____

3. 其他工程：_____ / _____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总工期为 1095 日历天，自 2016 年 3 月 18 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止（暂定），具体监理开始时间以委托人书面通知为准。

2. 保修阶段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叁佰肆拾肆万零贰佰元整（¥ 344.02 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344.02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_ / _____ 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_____ / _____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_ / _____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_ / _____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_____ / _____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中雄，身份证号码：430503196901130077，注册号：44010514。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10 份，双方各执 5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_____	（盖章）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盖章）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开户银行：_____	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_____
账号：_____	_____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_____
住所：_____	_____	住所：_____	_____
邮编：_____	_____	邮编：_____	_____
电话：_____	_____	电话：_____	_____
传真：_____	_____	传真：_____	_____
电子邮箱：_____	_____	电子邮箱：_____	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2016 年 1 月 25 日



竣工验收报告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宿舍

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宿舍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深航总部东区员工备勤宿舍楼	建筑面积	29117.77m ²	工程造价	9837.8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2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6-078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年9月20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289-01		
建设单位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证书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4046787		
设计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A111006705-10/1		
总包单位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66777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66777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66777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66777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2453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燃气系统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各分部工程自评合格，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一致同意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年12月27日	20年12月27日	20年12月27日	20年12月27日	20年12月27日



华强北派出所营房建设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420190116005001

标段名称：华强北派出所营房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283.430000万元

中标工期：1180

项目经理(总监)：王中雄



本工程于 2019-11-2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1-16



查验码：777956996205622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华强北派出所营房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与百花四路交汇处东北侧，
长泰花园西南侧

委托人：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受托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华强北派出所营房建设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与百花四路交汇处东北侧，长泰花园西南侧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建总建筑面积 18170 m²，总用地面积为 1559.66 m²，主楼为地上 21 层，地下层。地上建筑面积为 14270 m²，包括窗口接待区用房 1000 m²、办案区用房 867 m²、业务办公区用房 4497 m²和后勤生活区 7420 m²及架空层 486 m²，地下建筑面积 3900 m²，包括办公车辆停车场和设备用房。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资金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9079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2936.86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捌拾叁万肆仟叁佰元整（¥ 2834300.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269.93	13.50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12 月 20 日起至 2023 年 03 月 14 日止，总计 118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9 年 12 月 20 日起至 2021 年 03 月 14 日止，共 45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1 年 03 月 15 日起至 2023 年 03 月 14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2 月 _____。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_____。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盖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受托人：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华联城市全景

G 座 301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电话：0755-29031203

传真：0755-29031203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华强北派出所营房建设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 2022.1.19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代建)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华强北派出所营房建设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与百花四路交叉处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95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	层
	桩基础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4-92-01-701449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05月05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3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孟繁博
副组长	缪之芳、刘雷
组员	张发文、蔡豪、王世兴、简万成、李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孟繁博	刘雷、简万成、张发文、李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工程质控资料	周志成	刘嘉辉、张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邹稚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项目负责人		
2	孟繁博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3	万泽民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4	缪之芳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5	蔡豪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6	刘嘉辉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7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8	李力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9	李江涛	深圳市大升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雷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	林金绵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2	王世兴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13	资料员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张蓉		
14	卢亮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校核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华强北派出所营房建设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和归档资料齐全，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江涛
 注册号：4404695-AY005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廖之芳
 注册号32006217
 有效期2023.01.02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雷
 粤144181904000(00)
 建筑
 2022.06.25
 深圳万福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简万成
 注册号：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深圳万福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万科地产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孟军博
 2022年1月19日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廖之芳
 2022年1月19日

深圳万福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雷
 2022年1月19日

勘察研究院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明
 2022年1月19日

勘察研究院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简万成
 2022年1月19日





翠园中学东晓校区改扩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320210029001001

标段名称：翠园中学东晓校区改扩建工程及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监理）（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401.95566万元（翠园中学东晓校区改扩建工程中标单位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标价为271.242万元，下浮率为16%；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中标单位为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标价为130.71366万元，下浮率为20%）

中标工期：翠园中学东晓校区改扩建工程服务期限：1338日历天；安芳小学改扩建工程服务期限：1157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王中雄；王成

本工程于 2021-10-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12-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2-09





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翠园东晓校区2021-00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翠园中学东晓校区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翠园中学东晓校区改扩建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拆除校内原有宿舍楼、篮球场、田径场及主席台等；保留办公实验楼、文体楼、教学楼建筑面积 16080 平方米；新建 1 栋教学综合楼建筑面积 24835 平方米，改扩建后学校总建筑面积为 40915 平方米。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概算建安费 18192.26 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合同文件解释顺序以专用条件 1.2.2 为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王中雄，身份证号码：430503196901130077，注册号：4401051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9 条补充条款第 9.4 条《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的计取，本工程监理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柒拾壹万贰仟肆佰贰拾元整（¥2712420 元）。



实际监理酬金=施工阶段监理收费+保修阶段监理收费

= 2583257.00+129163.00=2712420.00 元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总计 1338 日历天。其中：

- 1. 决策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以开工令时间为准）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共 607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以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共 731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 1. 订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10 日。
2. 订立地点：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9 楼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3. 本合同一式 拾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捌 份。

委托人：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9
住所：楼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
电话： /
传真： /
电子邮箱： /

受托人：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 区华联城市
住所：全景 E、F、G 栋 G 栋 301-1
邮编：51810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 4000021409201238309
电话： 0755-29031203
传真： 0755-29031203
电子邮箱： 563297280@qq.com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翠园中学东晓校区改扩建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翠园中学东晓校区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罗湖区东晓街道春和路8号	建筑面积	24835.48m ²	工程造价	17617.31 855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8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3-47-01-10415001 2019-440303-47-01-104150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2月9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2017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晨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华晨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天海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华晨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久青
副组长	王中雄、熊奇志
组员	陈晨、彭中意、赵岩、何伦康、肖亮业、韩伟良、王中雄、向春城、陈军、洪仲淼、姚欣扬、庄惠萍、庄院燕、罗健、陈来元、高鑫、刘念、陈来元、黄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赵久青	熊奇志、肖亮业、陈晨、韩伟良、王中雄、陈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彭中意	肖亮业、罗健、赵岩、高鑫、姚欣扬、庄惠萍、洪仲淼、黄伟
工程质控资料	向春城	何伦康、刘念、陈来元、庄院燕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 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心	罗湖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刘心	刘心
2	蔡中意		现场负责人	副高	蔡中意
3	刘春成	罗湖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刘春成
4	刘春成	罗湖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刘春成
5	刘春成	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副高	刘春成
6	闫丹华	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闫丹华
7	施齐心	华晟集团	技术负责人		施齐心
8	蔡鸿生	华晟集团	技术负责人		蔡鸿生
9	刘念	华晟集团	技术		刘念
10	蔡毅	区住建局	监督员		
11	洪彬	华晟集团	总工		洪彬
12	洪彬	华晟集团	总代		洪彬
13	洪彬	华晟集团	总代		洪彬
14					
15	黄少俊	华晟集团			黄少俊
16	黄少俊	同上	质检员		黄少俊
17	韩体良	中国华通上海设计建设	勘察负责人		韩体良
18	李松	华晟集团	资料主管		李松
19	黄少俊	华晟集团			黄少俊
20	丘泮城	华晟集团	资料员		丘泮城
21	阮金植	华晟集团			阮金植
22					
23					
24					
25					
26					

1. 验收合格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经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进行竣工验收，各单位一致评定工程质量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好。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01月17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01月17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7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01月17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7日
--	---	---	--	---





拟派市政公用工程项目负责人近5年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担任职务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监理工程师	2024-10-30	177.801895	
2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2021-4-23	108.644631	2024-2-1
3	坪山区儿童公园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2021-3-22	108.337286	2022-5-31



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招标人）：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 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1、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 区华联城市全景 E、F、G 栋 G 栋 301-1

邮编：518101

联系电话：0755-29031203 传真：/

分工内容：承担市政公用工程监理工作

2、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吉瑞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黄贝岭社区深南东路 1038 号黄贝岭经泽大厦 7A12

邮编：518003

联系电话：0755-82538848 传真：/

分工内容：承担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工作

签订日期：2024 年 9 月 3 日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3-440300-04-01-380994002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联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吉瑞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7.801895万元

中标工期： 1187

项目经理（总监）： 向伟



本工程于 2024-08-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9-30



查验码： JY2024092411782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

(LF-2019-0107)

合同编号:

罗湖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工 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建设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吉瑞

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吉瑞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儿童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主要对现状公园进行整体改造提升，包括园路铺装及出入口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新建儿童活动中心、儿童餐饮中心等建筑面积约 1700 平方米，改造部分建筑面积约 1720 平方米；新建及改造主题游乐空间及设施工程约 5750 平方米；绿化工程约为 39000 平方米；水域及水景工程约 8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一）拆除工程

拆除现状公园出入口（南门、北门）、园路、建筑物、设施等，保留部分原有建筑（公园管理处、厕所）、围墙、乔木等。

（二）园路、园桥工程

园路铺装：新建园路铺装面积约 9900 平方米；出入口广场铺装面积约 2100 平方米；主题游乐空间、水域及水景总面积约 6550 平方米。

园桥：新建桥梁 1 座，总面积约 85 平方米。



(三) 园林景观工程

包括主题游乐空间及设施、配套设施、水处理工程等。主题游乐空间及设施:主要包括午马乐园游戏区、亲子乐园区、自然科普区及活动草坪区等。

配套设施:新建坐凳、栏杆、直饮水等。

绿化:新建绿化总面积约 39000 平方米。

水域及水景:新建湿地生态湖、戏水区景观置石等。

水处理:湿地生态湖设置地埋式水处理设备 2 套。

(四) 建筑工程

改造亲子艺术中心、亲子活动室，翻新宿舍楼外立面，总建筑面积约 1720 平方米。其中亲子艺术中心及亲子活动室结构进行局部加固后，新建外立面及室内装修。

新建儿童活动中心，地上二层，建筑面积约 490 平方米;儿童餐饮中心，地上二层，建筑面积约 580 平方米;南门保安室，地上一层，建筑面积约 30 平方米;U 站，地上一层，建筑面积约 60 平方米;售卖亭，地上一层，建筑面积约 30 平方米;垃圾房，地上一层，建筑面积约 50 平方米;手工工坊+角色扮演，地上一层，建筑面积约 460 平方米。

(五) 安装工程

包括给排水、强电、通风空调工程等。

给排水:新建 2 座 PP 模块组合水池等。

强电:包括高低压变配电、动力、照明(含智慧灯杆)、防雷与接地等系统。

弱电:包括综合布线、视频监控、公共广播等系统。智能化:包括智慧



公园综合管理平台、人流统计、智能安保、设施监控等系统。

低碳：包括碳排放与碳普惠管理平台、光伏、储能等系统。

通风空调：包括通风、空调及防排烟系统等。

(七)其他工程

包括水土保持、管线迁改等工程。

暂定总投资金额约为 13186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为 11100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1100 万元

7. 其它：本工程监理招标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施工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其中包含工程准备阶段的设计图纸方案审查，工程量清单审查、施工组织设计审查等；施工阶段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管理及项目各方协调、定期（按周、月、季度）组织监理例会、计量核查工作等；勘察成果的验收等；无动力、光伏系统及配套设施、IP 雕塑、信息化等各设备的采购安装等设备阶段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管理及项目各方协调、定期（按周、月、季度）组织监理例会、计量核查工作等；保修阶段：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及保修阶段的配合服务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招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附录 C 《项目机构组成人员综合费用构成》

附录 D 《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廉洁协议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向伟，身份证号码：

422802198406253415，注册号：4401897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约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暂定壹佰柒拾柒万捌仟零壹拾捌元玖角伍分（¥1778018.95元）。其中：



服务类型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	/	169.335138	8.466757	/
项 目 管 理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 管理一体化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 2024年9月30日 起至 2027年12月30日 止，总计 1187 日历天。其中：

1. 勘察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2. 设计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4年9月30日 起至 2025年12月30日 止，共 457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5年12月31日 起至 2027年12月30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5. 其他服务：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招标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4年10月30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此页为本合同签署页）



委托人：（签章）深圳市罗湖区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金稻田路
环卫公寓A栋

邮编：518019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签章）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
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区华联城市全景E、F、G栋G栋
301-1

邮编：518133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电话：0755-29031203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签章）深圳市吉瑞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黄贝岭社区深南东路1038号黄贝岭经泽大
厦7A12

邮编：518023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卓越城支行

账号：15852991720049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合同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PSCG20210003-YL003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监理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 理 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3】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代建监管人（全称）：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联系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锦绣西路 25 号政府第二办公楼 5 楼

联系电话：89221823

联系人：严绿萱

代建人（全称）：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同富西路医疗疾控整体地块开发
项目（中建一局项目部）

联系电话：13798540316

联系人：穆小茜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联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 区华联城市全景 E、F、G 栋 G
栋 301-1

联系电话：0755-29031203

联系人：刘俊辉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已将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监理）（下称“本项目”）委托给代建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代建监管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代建监管人授予代建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代建人基于《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代建合同》（合同编号：PSCG20200131-YL044），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三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监理）
- 1.2 工程地点：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选址于碧岭办事处，西起中山立交，东至沙湖一路。
- 1.3 工程规模：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选址于碧岭办事处，西起中山立交，东至沙湖一路，长约 3.4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道建设、带状公园建设、绿化、城市家具配套、景观小品、景观灯具、市政配套工程。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7417 万元。
- 1.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 1.5 工程等级：一级
- 1.6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 1.7 工程匡算投资额：7417 万元
- 1.8 招标部分工程匡算投资额：暂定 7417 万元
- 1.9 其它：上述第 1.7 条、第 1.8 条工程投资额均为暂定，以最终发改批复为准。

第二条 词语含义

-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3.1 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4 专用条件；
- 3.5 通用条件；



3.6 附录:

3.7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3.8 附录 B 《代建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3.9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代建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祁义钟，身份证号码：340802195911070016，注册号：44018681。

4.3 代建人有权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第五条 签约酬金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八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零捌万陆仟肆佰肆拾陆元叁角壹分（¥1086446.31 元）。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103.471078	5.173553	/	/
项目管理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合计	/	/	/	103.471078	5.173553	/	/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第六条 工作期限



- 6.1 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起至自 2024 年 1 月 19 日止，总计 97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 6.2 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止，共 240 日历天；
- 6.3 保修阶段：自 2022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24 年 1 月 19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第七条 三方承诺

- 7.1 监理人向代建监管人及代建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督与相关服务。
- 7.2 代建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地勘、图纸等资料。
- 7.3 代建监管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

- 8.1 订立时间：2021 年
- 8.2 订立地点：深圳市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代建监管人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使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代建监管人书面同意。
- 9.2 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规划、各种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工作成果）具有独特性，不侵犯任何第三人合法权益。如果监理人提交的有关工作成果侵犯了第三方知识产权的，由监理人承担全部的法律义务。代建人和代建监管人因使用监理人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监理人应当积极协助解决，并承担因此给代建人和代建监管人造成的损失。如果因为监理人的上述侵权导致代建人和代建监管人承担任何损失的，监理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监理人提交的成果不符合前述约定的，代建人有权



（本页无正文，为《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监理服务合同》签订页）

代建监管人（盖章）：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林锦兴

日期：2021.4.23

代建人（盖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man

日期：2021.4.23

监理人（盖章）：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孙玲燕

日期：2021.4.23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2 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碧岭街道
工程规模	43200 平方米	工程造价 (元)	35525660.87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园林绿化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A244056594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344123560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2453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Vertical red stamp text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唐瑞鹏
副组长	王成聪、陈永裕、穆小茜、向伟、黄河清
组 员	李广文、牟毅、罗健、张一康、王霞、郑伟金、谭运红、王贱根、曾冬梅、王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给排水管道工程	唐瑞鹏	王成聪、陈永裕、穆小茜、向伟、黄河清、李广文、牟毅、罗健、张一康、王霞、郑伟金、谭运红、王贱根、曾冬梅、王虎
绿化工程		
园林附属工程		
电气工程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给排水管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园林附属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唐瑞鹏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部门负责人	/	唐瑞鹏
王成聪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负责人	中级	王成聪
陈志军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陈志军
陈永裕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中级	陈永裕
穆小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	穆小茜
向伟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向伟
牟毅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	牟毅
罗健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罗健
张一康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一康
王霞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中级	王霞
李广文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广文
黄河清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	黄河清
郑伟金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郑伟金
谭运红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绿化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谭运红
王贱根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王贱根
曾冬梅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曾冬梅
王虎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高级工程师	王虎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的全部任务,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和相关施工规范,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功能检测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合格,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经验收小组综合评价,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验收时间: 年 2 月 1 日
2024

<p>施工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李汶</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张-黎</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项目总监: 江</p>	<p>代建单位 (公章)</p> <p>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志军 陈永裕</p>	<p>建设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唐 王</p>





坪山区儿童公园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220190028003001

标段名称：坪山区儿童公园（监理）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08.337286万元

中标工期：127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祁义钟



本工程于 2020-12-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1-14



查验码：165197871959709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PSCG20210012-YL007

坪山区儿童公园监理服务 合同

项目名称：坪山区儿童公园

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 理 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3】月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PSGG20210012-YL007

坪山区儿童公园监理服务 合同

项目名称：坪山区儿童公园

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3】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代建监管人（全称）：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联系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锦绣西路 25 号政府第二办公楼 5 楼

联系电话：89221823

联系人：严绿萱

代建人（全称）：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汤坑社区同富西路医疗疾控整体地块开发
项目（中建一局项目部）

联系电话：13798540316

联系人：穆小茜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7 区华联城市全景 E、F、G 栋 G
栋 301-1

联系电话：0755-29031203

联系人：刘俊辉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000021409201238309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已将坪山区儿童公园（监理）（下称“本项目”）委托给代建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代建监管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代建监管人授予代建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代建人基于《坪山区儿童公园代建合同》（合同编号：PSCG20200130-YL043），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三



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坪山区儿童公园（监理）
- 1.2 工程地点：坪山区儿童公园选址于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夹圳岭山体北侧，同裕路南侧、黄竹坑路东侧。
- 1.3 工程规模：坪山区儿童公园选址于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夹圳岭山体北侧，同裕路南侧、黄竹坑路东侧。公园红线范围内面积约 56922 平方米，其中绿化面积约 33369 平方米，园建面积约 22623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535 平方米。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管理用房及配套工程、给排水工程、边坡处理及挡墙工程、电力迁改工程及安装工程等。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7429.16 万元。
- 1.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 1.5 工程等级：一级
- 1.6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 1.7 工程概算投资额：7429.16 万元
- 1.8 招标部分工程匡算投资额：/万元
- 1.9 其它：/。

第二条 词语含义

-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3.1 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4 专用条件；



- 3.5 通用条件;
- 3.6 附录:
- 3.7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3.8 附录 B 《代建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 3.9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代建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祁义钟，身份证号码：340802195911070016，注册号：44018681。
- 4.3 代建人有权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 4.4 代建人有权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第五条 签约酬金

-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零捌万叁仟叁佰柒拾贰元捌角陆分（¥1083372.86 元）。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103.178368	5.158918	/	/
项目管理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合计	/	/	/	103.178368	5.158918	/	/

-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计算所得



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十九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第六条 工作期限

- 6.1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起至自 2024 年 11 月 14 日止，总计 1270 日历天（具体时间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 6.2 决策阶段：自__ 起至 __ 止，共__ 日历天；
- 6.3 勘察阶段：自 __ 起至__ 止，共 __ 日历天；
- 6.4 设计阶段：自 __ 起至 __ 止，共__ 日历天；
- 6.5 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起至 2022 月 11 月 15 日止，共 540 日历天；
- 6.6 保修阶段：自 2022 年 11 月 16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14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 6.7 设备监造：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 6.8 其他服务：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第七条 三方承诺

- 7.1 监理人向代建监管人及代建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7.2 代建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地勘、图纸等资料。
- 7.3 代建监管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

- 8.1 订立时间：2021 年
- 8.2 订立地点：深圳市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代建监管人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使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



（本页无正文，为《坪山区儿童公园监理服务合同》签订页）

代建监管人（盖章）：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1.3.22

代建人（盖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1.3.22

监理人（盖章）：深圳市骏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1.3.22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5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施工单位（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
工程规模	56922 平方米	工程造价(元)	41526322.51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公园景观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12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54833
设计单位	广东科美都市景观规划有限公司		A244073706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344123560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2453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Vertical text and stamp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新' and '限' characters.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穆小茜
副组长	向伟
组 员	陆洋、王成聪、李荣辉、武振杰、王放明、牟毅、罗健、林健欣、冯淑姬、熊清林、梁长春、黄河清、卢山、王明华、张银、周敏、黄国阳、钟兴军、陈伟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地基与基础	穆小茜	陆洋、王成聪、李荣辉、武振杰、王放明、牟毅、罗健、林健欣、冯淑姬、熊清林、梁长春、黄河清、卢山、王明华、张银、周敏、黄国阳、钟兴军、陈伟君
主体结构		
装饰装修		
建筑屋面		
给排水工程		
通风与空调		
电气工程		
道路工程		
景观工程		
消防工程		
变配电工程		
交通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主体结构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装饰装修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建筑屋面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景观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消防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变配电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陆洋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负责人	中级	陆洋
王成聪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经办人	中级	王成聪
穆小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穆小茜
李荣辉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李荣辉
向伟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向伟
武振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	武振杰
王放明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师	/	王放明
牟毅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	牟毅
罗健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罗健
林健欣	广东科美都市景观规划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林健欣
冯淑姬	广东科美都市景观规划有限公司	设计	高级	冯淑姬
熊清林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熊清林
梁长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梁长春
黄河清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工程师	黄河清
卢山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	卢山
王明华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王明华
张银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张银
周敏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周敏
黄国阳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黄国阳
钟兴军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钟兴军
陈伟君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	陈伟君
				李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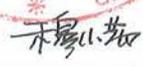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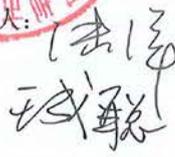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的全部任务，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和相关施工规范，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功能检测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合格，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经验收小组综合评价，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验收时间：2022年 5月 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梁长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代建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四、拟派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执业资格
1	房屋建筑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王中雄	房屋建筑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2	市政公用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向伟	市政公用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3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恭祥	土建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4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梦华	土建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5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向正华	土建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6	专业监理工程师	罗伯石	土建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7	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放明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咨询工程师
8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杨志祥	机电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9	专业监理工程师	文宪波	机电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10	安全监理工程师	何冬	安全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11	安全监理工程师	陈日平	安全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深圳市专业监理工程师 施工安全员
12	监理员	黎尚耘	监理员	中级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13	监理员	罗有辉	监理员	助理级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14	监理员	陈彪	监理员	中级工程师	深圳市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监理员	廖郴	监理员	中级工程师	深圳市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资料员	唐泽亮	资料员	中级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王中雄

王中雄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7日
- 2025年11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名: 王中雄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01月13日

注册编号: 440105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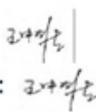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8年04月19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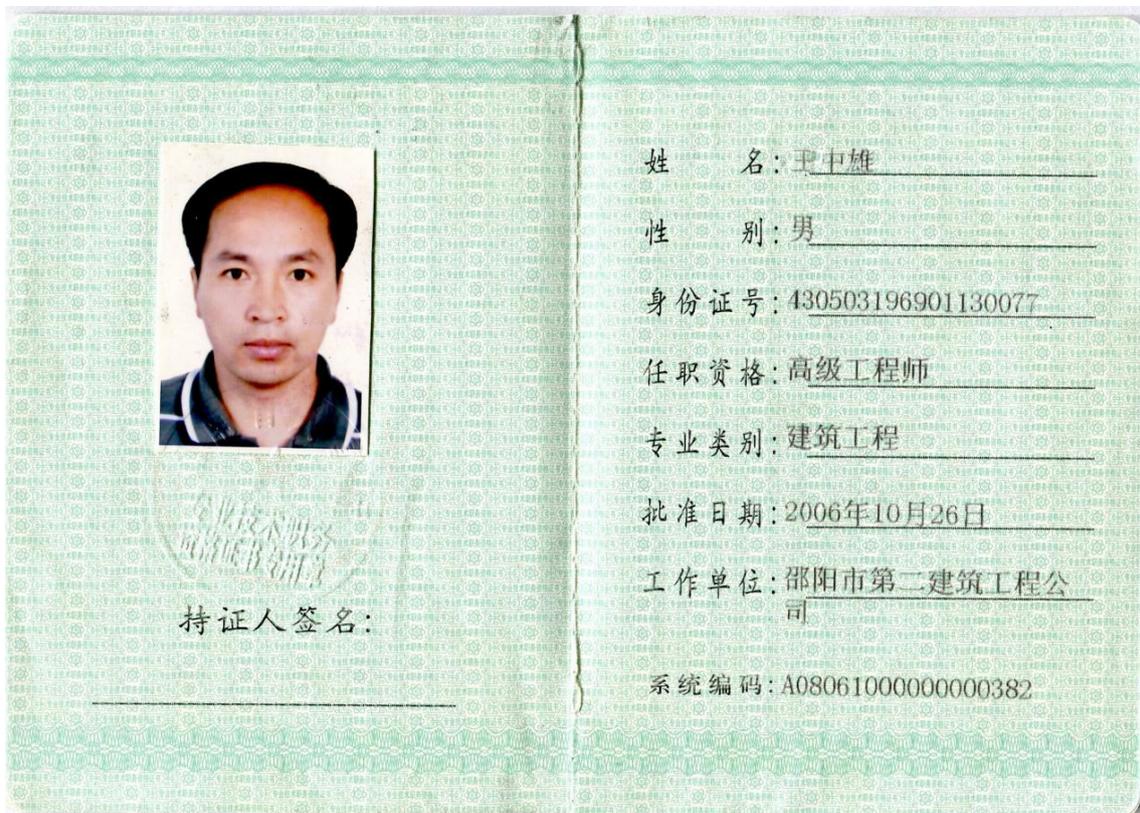
签名日期: 2025.5.17



发证日期: 2025年03月13日



王中雄高级职称证





王中雄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112628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王中雄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9年0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8年05月11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8年 08月 01日
Issued on

管理号: 08214442106442092
File No.:



王中雄毕业证、身份证

湘-07-77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0805084700

学生 王中雄 ,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六九年一月十三日, 于
 二〇〇八年一月在本校修完三年制
 本(专科起点) 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学校: 

二〇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No. 0223843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王中雄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年1月13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路1007号园岭花园翠华阁20F房

公民身份号码 430503196901130077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4.21-长期



王中雄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中雄 社保电脑号: 2038949 身份证号码: 430503196901130077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1478 计算单位: 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Injury, Unemployment) with sub-columns for base amount, unit contribution,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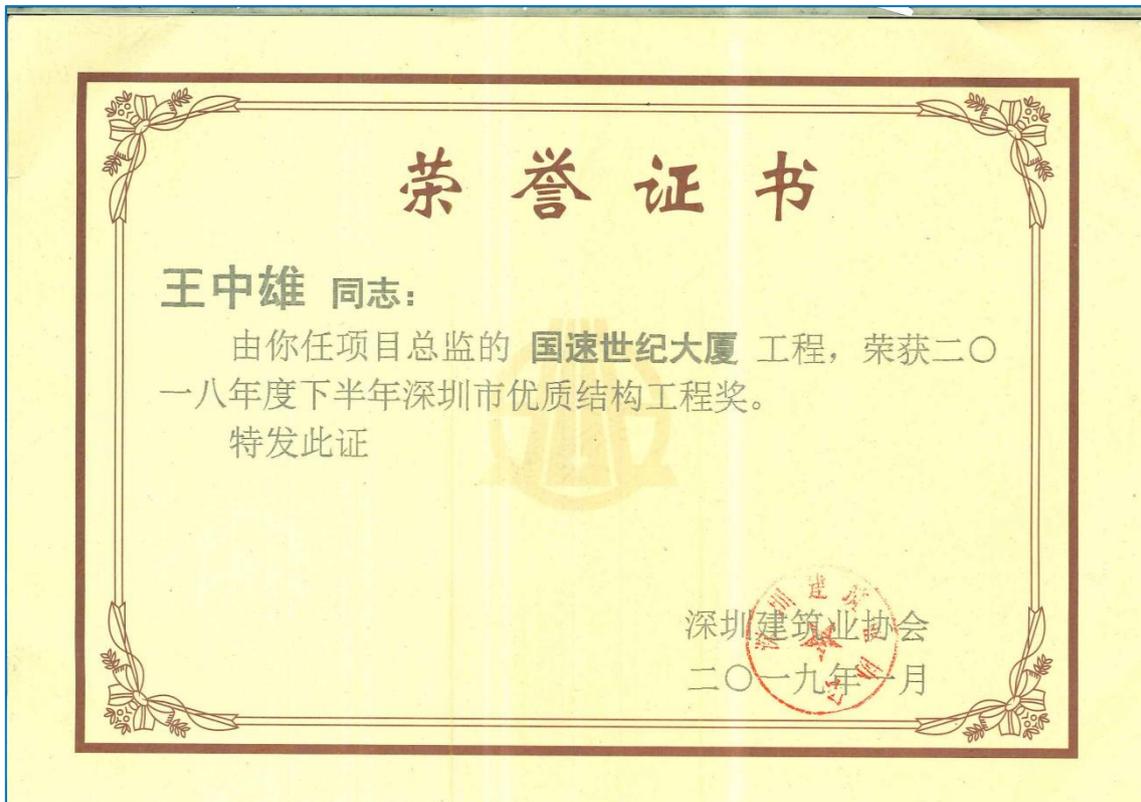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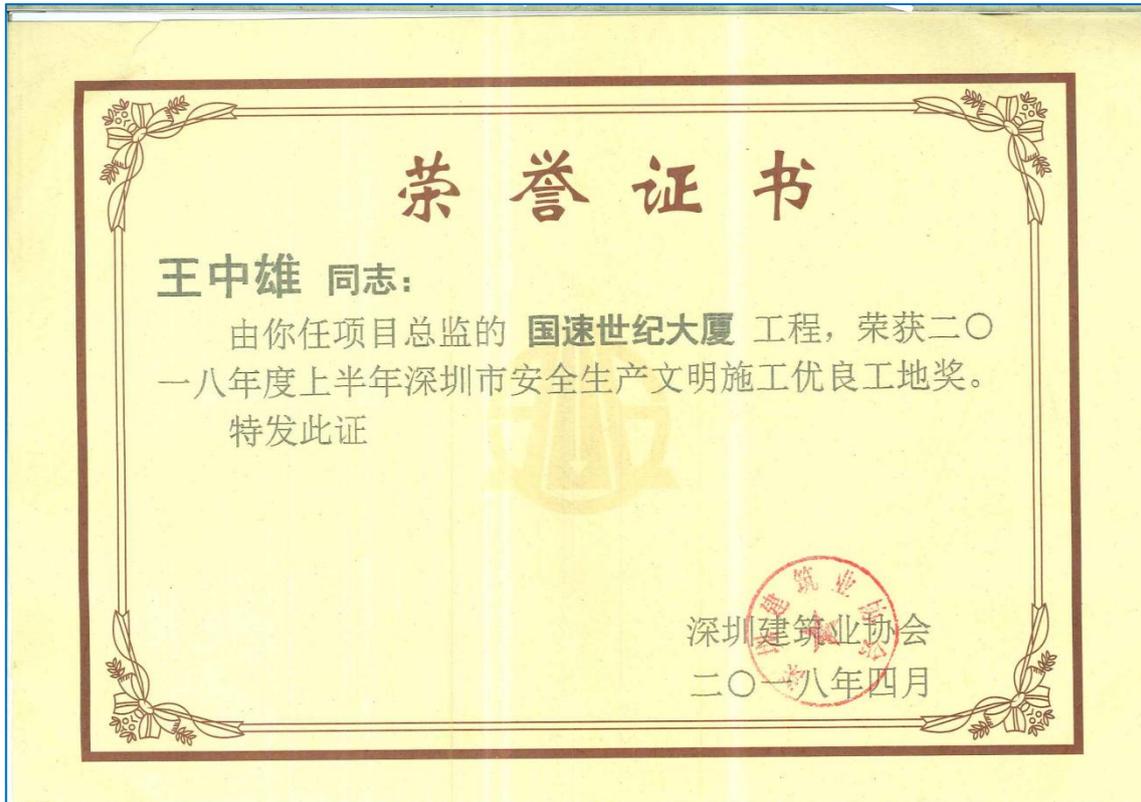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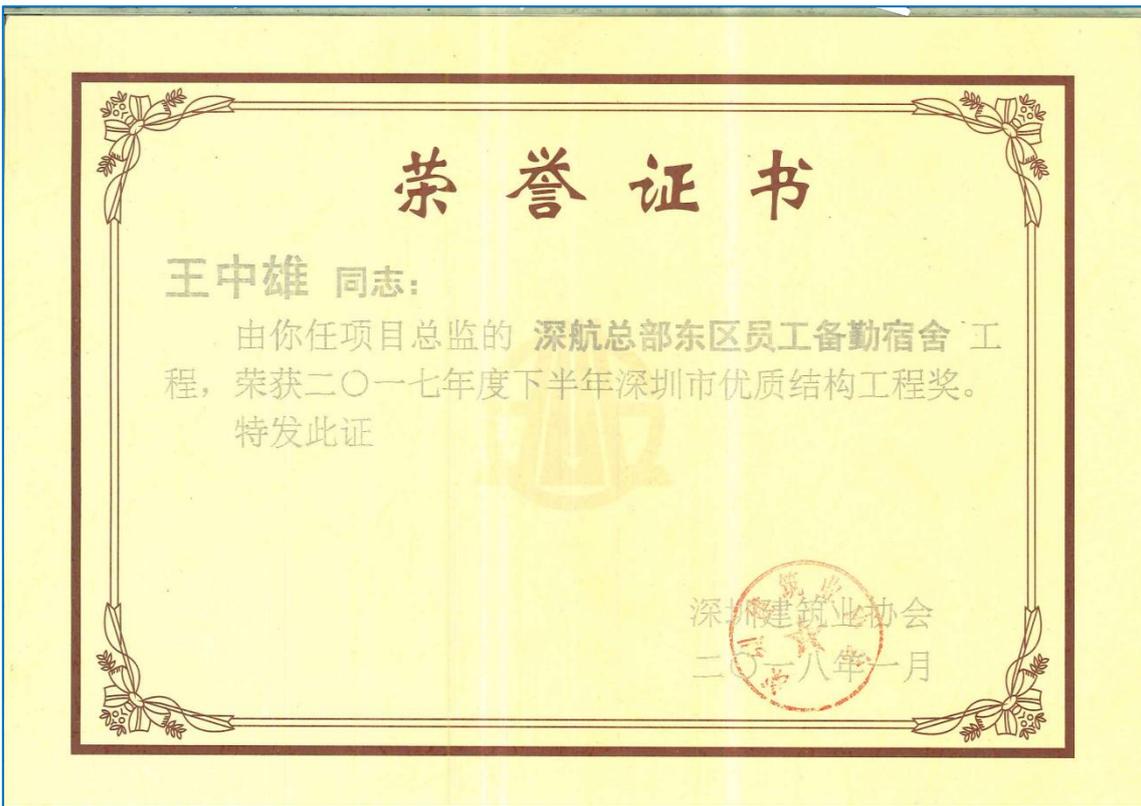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c9535498a55)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4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王中雄个人奖项









市政公用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向伟

向伟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0日
- 2025年1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向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06月25日

注册编号: 44018977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7年10月25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5.10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27日



向伟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中级职称证

685

监理工程师
Consulta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_____ 向伟 _____

证件号码：_____ 422802198406253415 _____

性别：_____ 男 _____

出生年月：_____ 1984年06月 _____

批准日期：_____ 2017年05月21日 _____

管理号：_____ 2017021440212017449921000981 _____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级 别：_____ 中 级 _____

专业名称：_____ 建筑工程施工 _____

资格名称：_____ 工程师 _____

评审组织：_____ 泉州市工程技术人员
土建专业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_____

审批部门：_____ 泉州市职改领导小组 _____

批准文号：_____ 泉职改[2013]81号 _____

批准日期：_____ 2013.12.30 _____

姓名：_____ 向 伟 _____

性 别：_____ 男 _____

出生年月：_____ 1984.06 _____

工作单位：_____ 福建省省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_____

证书编号：_____ 闽 Z509-08462 _____



向伟一级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至：2025年03月23日
2025年03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向伟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06月25日

注册编号：粤1412013201313027

聘用企业：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3-13至2027-03-12)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3-13至2027-03-1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向伟

个人签名：向伟

签名日期：2021.3.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1年03月26日



向伟毕业证、学位证





向伟学历查询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

教育部学历查询网站、教育部高校招生阳光工程指定网站、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报名和调剂指定网站

首页 学籍查询 学历查询 学位查询 在线验证 出国教育背景信息服务 图像校对 学信档案 高考 研招 港澳

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证书查询

申请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姓名: 向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06月25日	入学日期: 2002年09月01日	
毕(结)业日期: 2006年06月30日	学校名称: 武汉工业学院	
专业: 土木工程	学历类别: 普通高等教育	
学制: *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层次: 本科	毕(结)业: 毕业	
校(院)长姓名: *	证书编号: 104961200605002618	

声明

- 1、未经学历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本材料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学历信息内容标注“*”号，表示该项内容不详。学历信息如有修改，请以网站在线查询内容为准。
- 2、学历证书查询结果仅供查询人使用，不具有再验证功能。如需向第三方提供学历信息，建议使用具有验证功能的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向伟社保、身份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向伟

社保电脑号：612939053

身份证号码：422802199406253415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4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2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00	2360.00	18.89	4.72
2025	03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00	2520.00	20.16	5.04
2025	04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00	2520.00	20.16	5.04
2025	05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00	2520.00	20.16	5.04
2025	06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00	2520.00	20.16	5.04
合计			22429.73	12294.56			4232.23	1435.43			1015.08		228.96	228.96	186.44	322.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9175de4fd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4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李恭祥

李恭祥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0日
- 2025年1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李恭祥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04月15日

注册编号: 44003399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6年07月31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李恭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5月10日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12日



李恭祥高级职称证



	出生年月: 1968年 04月
姓名: 李恭祥	专业名称: 工民建
性别: 男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I2001200591	批准时间: 2001年 03月
发证日期: 2001年 5月	批准单位: 湖北省职改办
	批准文号: 鄂职改办(2001)37号
	评审组织: 湖北省工建土木建筑专业高评委



李恭祥一级造级注册工程师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0日
- 2025年08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李恭祥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68年04月15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64400003221

有 效 期: 2025年01月01日-2028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李恭祥

签名日期:

2025年5月10日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29日



李恭祥毕业证、身份证





李恭祥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恭祥 社保电话号: 600713126 身份证号: 420303196804152597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147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2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3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4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5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6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7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8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9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0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1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2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1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714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714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714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0.08	2520	20.18	5.04
2025	02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0.08	2520	20.18	5.04
2025	03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8	5.04
2025	04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8	5.04
2025	05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8	5.04
2025	06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8	5.04
合计			44454.84	26054.8			40627.11	14471.58			1953.97			2444.3		1186.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9175dec818)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4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李梦华

李梦华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2日
- 2025年11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 李梦华

性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73年08月07日

注册编号 : 44007200

注册执业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6年02月26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李梦华

个人签名 : 李梦华

签名日期 : 2025.5.12



发证日期 : 2023年02月27日



李梦华高级职称证





李梦华一级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2日
- 2025年11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李梦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8月0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04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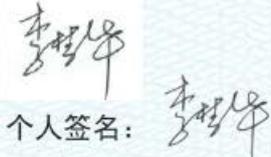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8-24至2026-08-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5.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8月24日



李梦华毕业证、身份证





李梦华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梦华 社保电脑号: 606775015 身份证号码: 413024197308076012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147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714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714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714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0.08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0.08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37156.31	21928.48			32581.7	11821.44			1700.31	410.96	1960.72	1016.1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9175e056bx)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4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向正华

向正华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0日
- 2025年1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 向正华

性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68年10月12日

注册编号 : 44004738

注册执业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4月15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5.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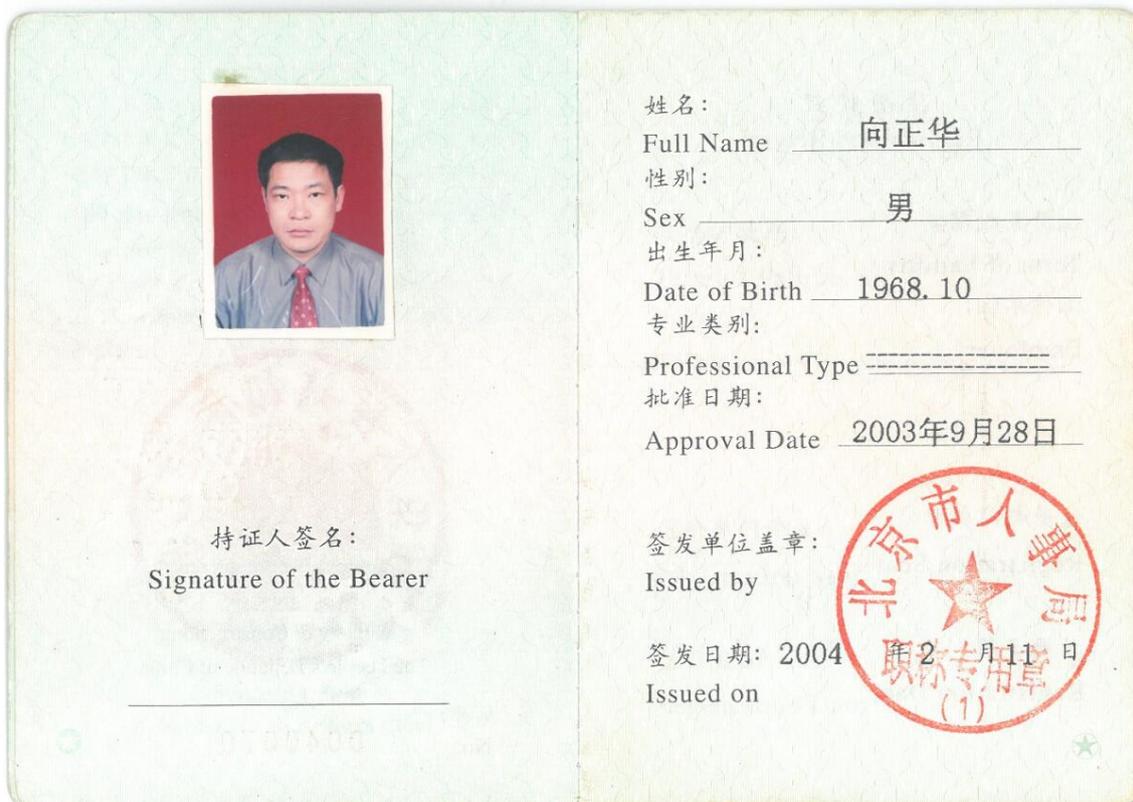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 2025年03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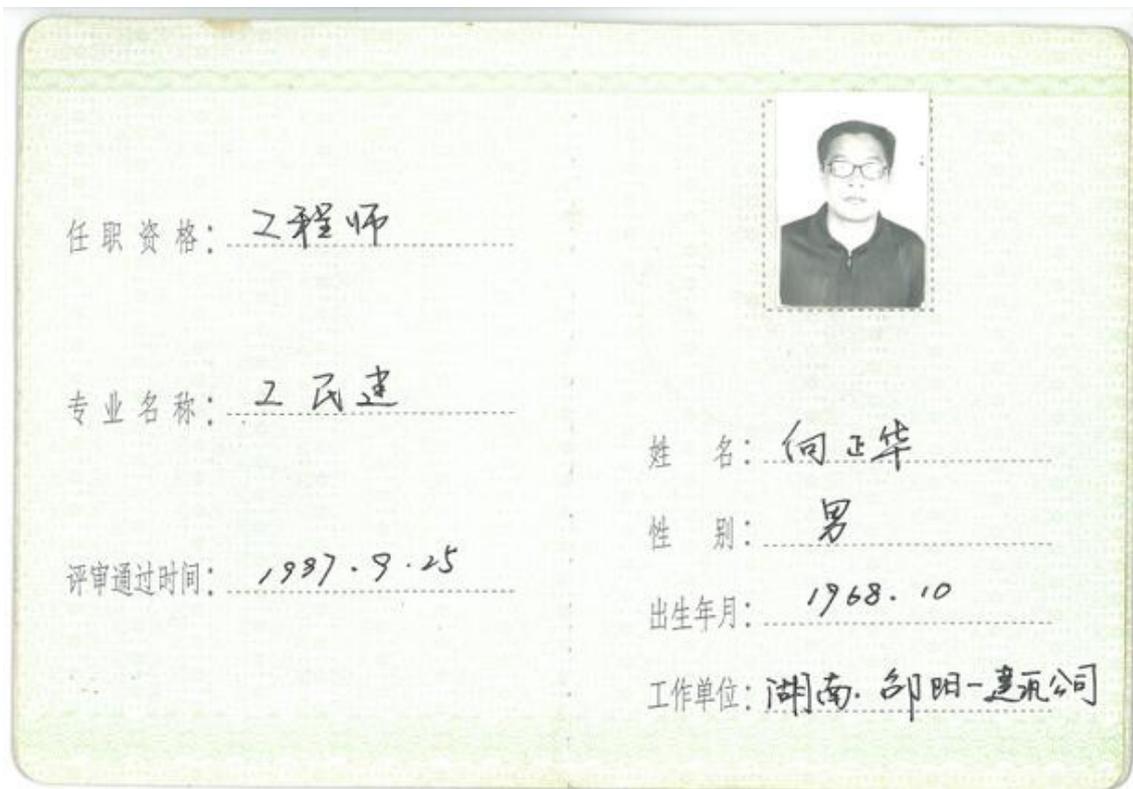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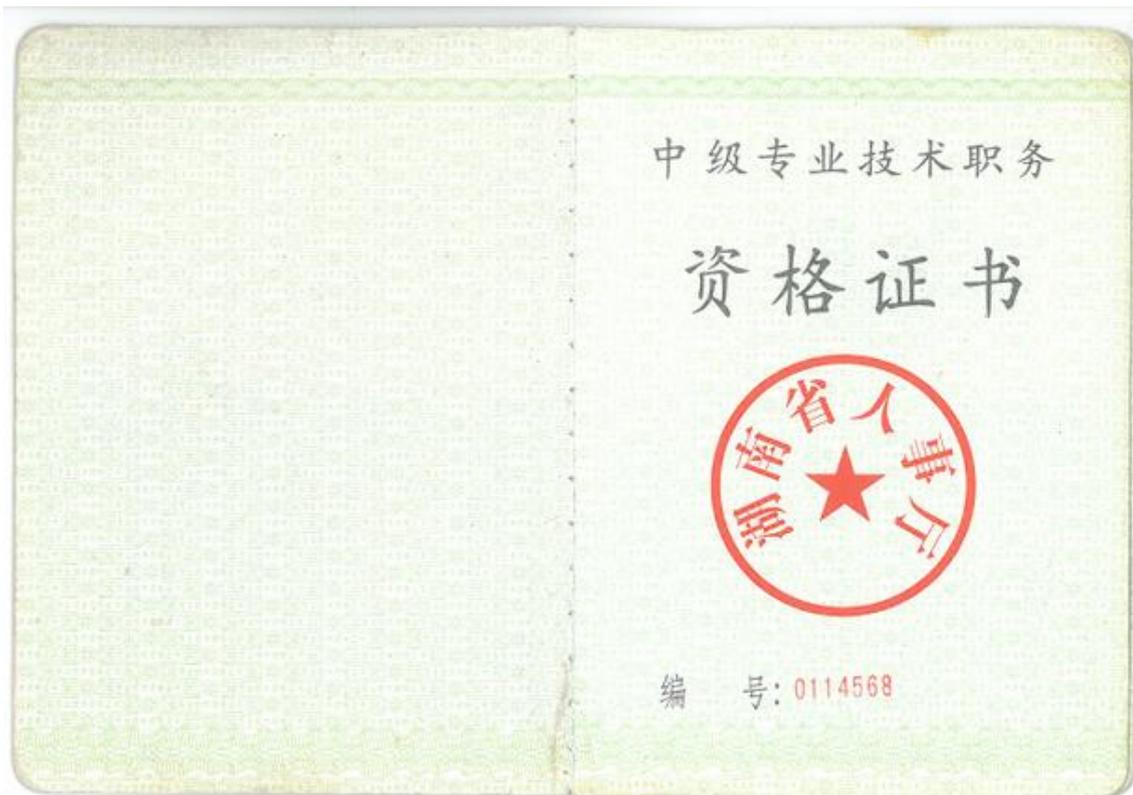


向正华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





向正华中级职称证





向正华一级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28日
- 2025年09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向正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10月1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1321334

聘用企业: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11-17至2027-11-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3.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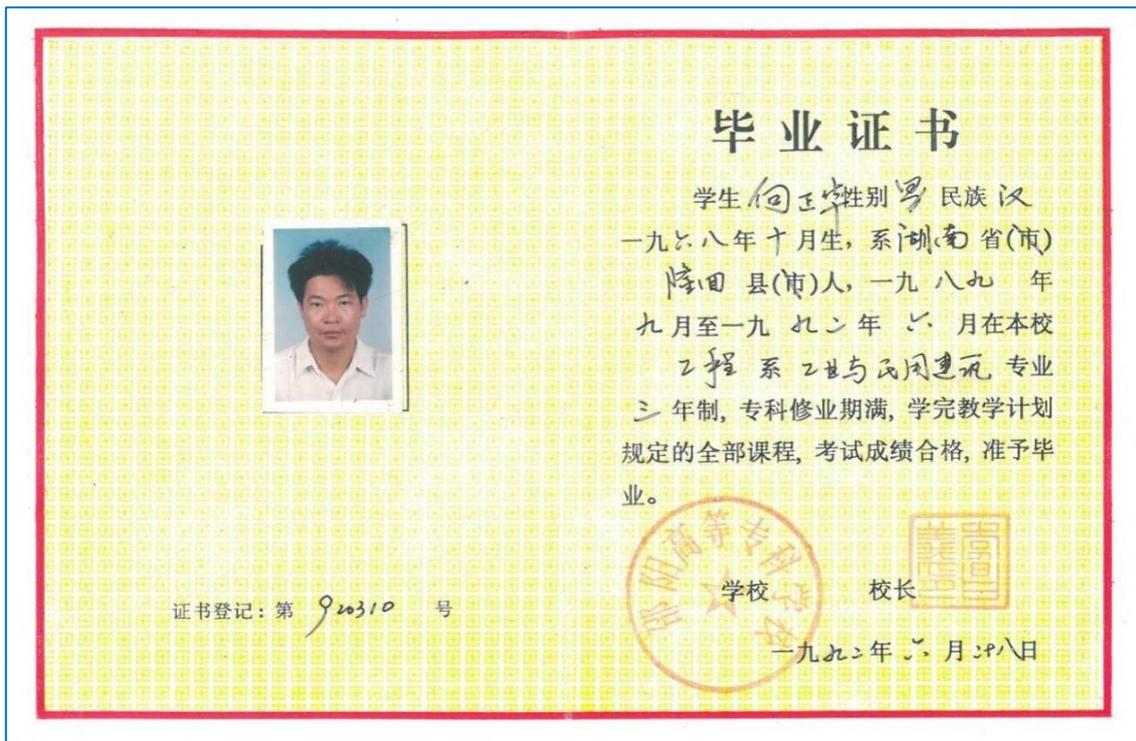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3月10日



向正华毕业证、身份证





向正华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向正华

社保电脑号：604450370

身份证号码：43060319681012101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4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7	27147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08	27147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09	27147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10	27147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11	27147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12	27147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2	01	27147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2	27147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3	27147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4	27147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5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36.0	8000	8.96	2360	16.52	7.08
2022	06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36.0	8000	8.96	2360	16.52	7.08
2022	07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36.0	8000	8.96	2360	16.52	7.08
2022	08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36.0	8000	8.96	2360	16.52	7.08
2022	09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36.0	8000	8.96	2360	16.52	7.08
2022	10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36.0	8000	8.96	2360	16.52	7.08
2022	11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36.0	8000	8.96	2360	16.52	7.08
2022	12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36.0	8000	8.96	2360	16.52	7.08
2023	01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8.96	2360	16.52	7.08
2023	02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8.96	2360	16.52	7.08
2023	03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8.9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8.9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2	12964	77.78	25.93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2	12964	77.78	25.93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2	12964	77.78	25.93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11.2	8000	64.0	16.0
2024	02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11.2	8000	64.0	16.0
2024	03	271478	8000.0	112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4	2714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5	2714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6	2714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7	2714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4	08	2714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4	09	2714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4	10	2714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4	11	2714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4	12	2714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1	271478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2	271478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3	271478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4	271478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5	271478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向正华 社保电脑号：604450370 身份证号码：43050319681012101X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478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271478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2.0	8000	64.0	16.0
合计			57728.4	34336.0			26801.48	9615.23			2056.76		812.72	2246.20	873.9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9175e09b5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4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罗伯石

罗伯石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20日
- 2025年11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罗伯石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76年10月28日

注册编号 : 44011327

注册执业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7月14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5.5.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3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 2025年05月16日



罗伯石中级职称证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具有的任职资格水平。




持证人 罗伯石
编号 **Nº 174741**

姓名	<u>罗伯石</u>	资格名称	<u>工程师</u>
性别	<u>男</u>	批准单位	<u>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职改办</u>
出生年月	<u>1976年10月28日</u>	批文号	<u>中铁五局人(2004)178号</u>
出生地点	<u>湖南岳阳</u>	授予时间	<u>2004年4月18日</u>
专业名称	<u>房屋建筑学</u>	发证时间	<u>2004年7月10日</u>





罗伯石一级造价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0日
- 2025年08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罗伯石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6年10月28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084400003159

有 效 期: 2025年01月01日-2028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签名日期:

2025.5.12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29日



罗伯石毕业证、身份证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罗伯石 ，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七六年 十 月二十八日，于
 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605886438

校长: **杨志坚**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六年 七 月三十一日

No. X00412013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罗伯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年10月2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7022号鲁班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610502197610280237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1.19-2032.01.19



罗伯石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伯石

社保电脑号：618867181

身份证号码：61050219761028023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4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7147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714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714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714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25242.55	14934.56			24325.69	9061.04			1163.58		220.12	360.88		421.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c9175e167d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4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王放明

王放明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0日
- 2025年10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王放明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67年07月18日

注册编号 : 44003122

注册执业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5年10月13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5.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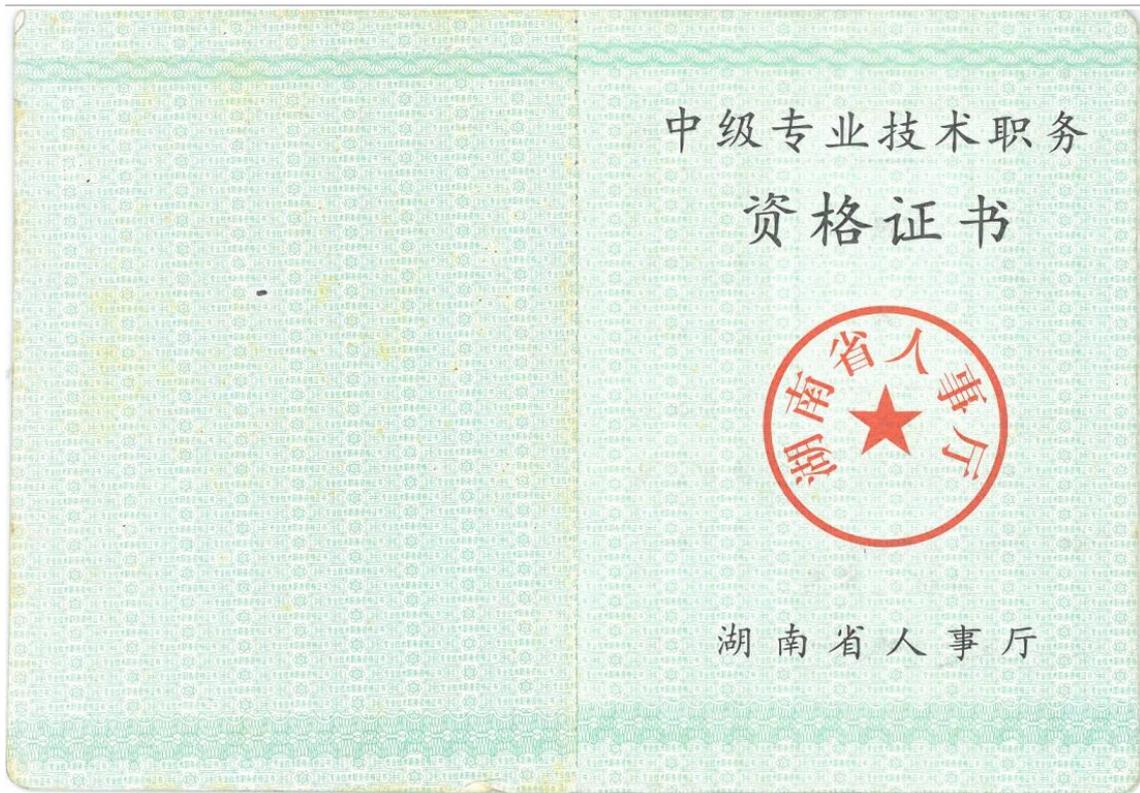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 2022年09月20日



王放明中级职称证





王放明一级造价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0日
- 2025年08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王放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7年07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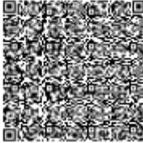
专业: 安装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14114400027196

有效期: 2024年01月01日-2027年12月31日

聘用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5.10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王放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219*****1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24447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3122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5年10月13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5年10月13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6\)](#)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11440002719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114400027196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王放明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





王放明咨询工程师执业资格证





王放明咨询工程师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名：王放明	
性别：男	
身份证号：430219196707181318	
证书编号：咨登2420240308691	
专业一：建筑	
专业二：市政公用工程	
执业单位：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年03月22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4年03月22日



王放明毕业证、身份证





王放明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放明 社保电脑号: 604401892 身份证号码: 430219196707181318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147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0.08	2360	18.89	4.72
2025	02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0.08	2360	18.89	4.72
2025	03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33862.05	20588.16			31844.89	11682.85			1495.17	363.42	540.75	721.7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9175e1a03p)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4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杨志祥

杨志祥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0日
- 2025年1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杨志祥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75年11月22日

注册编号 : 44041057

注册执业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6年11月20日

注册专业 : 市政公用工程
通信工程





杨志祥

个人签名 : 杨志祥

签名日期 : 2025.5.10



发证日期 : 2023年11月21日



杨志祥中级职称证

 持证人签名: _____	姓名: <u>杨志祥</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32426197511220814</u>
	专业名称: <u>电气工程</u>
	资格级别: <u>工程师</u>
	授予时间: <u>2007年9月1日</u>
	工作单位: <u>桃源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u>
	系统编码: B07001070300000081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事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码: _____



杨志祥毕业证、身份证





杨志祥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杨志祥 社保证号: 607066751 身份证号: 4324261975112208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147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8	271478	23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3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09	271478	23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10	271478	23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11	271478	23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1	12	271478	23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54	2200	15.4	6.6
2022	01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2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3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4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5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6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65	2360	16.52	7.08
2022	07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8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09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0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1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2	12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1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714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714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714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4	2714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5	2714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6	2714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7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8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9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5	04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5	05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5	06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3.3	2360	18.88	4.72
合计			19668.13	10659.36	3696.87		3696.87	1223.31			918.38					260.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9175e2827u)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特殊医疗。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4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文宪波

文宪波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13日
- 2025年09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文宪波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90年01月16日

注册编号 : 44019834

注册执业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4月08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5.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 2025年03月06日



文宪波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中级职称证



监理工程师

Consulta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124



姓名：文宪波

证件号码：430922199001167610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1月

批准日期：2018年05月20日

管理号：201805021420000889



发证单位：



2014年12月30日

编号：B201400620



姓名：文宪波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1月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

确认时间：2014年11月18日



文宪波毕业证、身份证

高 等 教 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 文宪波 性别 男, 一九九〇年 一 月 十六日生, 于二〇一五年 三 月 至 二〇一八年 一 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方向) 专业网络教育 专升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院) 长: 

证书编号: 101837201805103024 二〇一八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桃江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10.09-2037.10.09

姓名 文宪波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 月 16 日
住址 湖南省桃江县松木塘镇子良岩村三眼塘村民组6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922199001167610





文宪波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文宪波 社保电脑号: 80090279 身份证号码: 430922198001167610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147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1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6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714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714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714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0.08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3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26763.73	16870.56			5551.18	1929.39			1272.48						493.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c9175e34b2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4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何冬

何冬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12日
- 2025年11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何冬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5年10月15日

注册编号 : 44021800

注册执业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6年05月10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5.5.12



发证日期 : 2023年04月19日



何冬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毕业证

406

监理工程师
Consulta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何冬

证件号码：430621198510150414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10月

批准日期：2018年05月20日

管理号：201805021440000429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何冬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十月十五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施工与监理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湖南工学院

校（院）长：张立

证书编号：115281200706001289

二〇〇七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



何冬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190-0430




何冬 430621198510150414

姓名 何冬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30621198510150414

级别 中管级

执业证号 19230708830

本人签名 _____

发证日期 2023年6月2日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15033440332015449901004067



190-0430

注册记录

何冬 430621198510150414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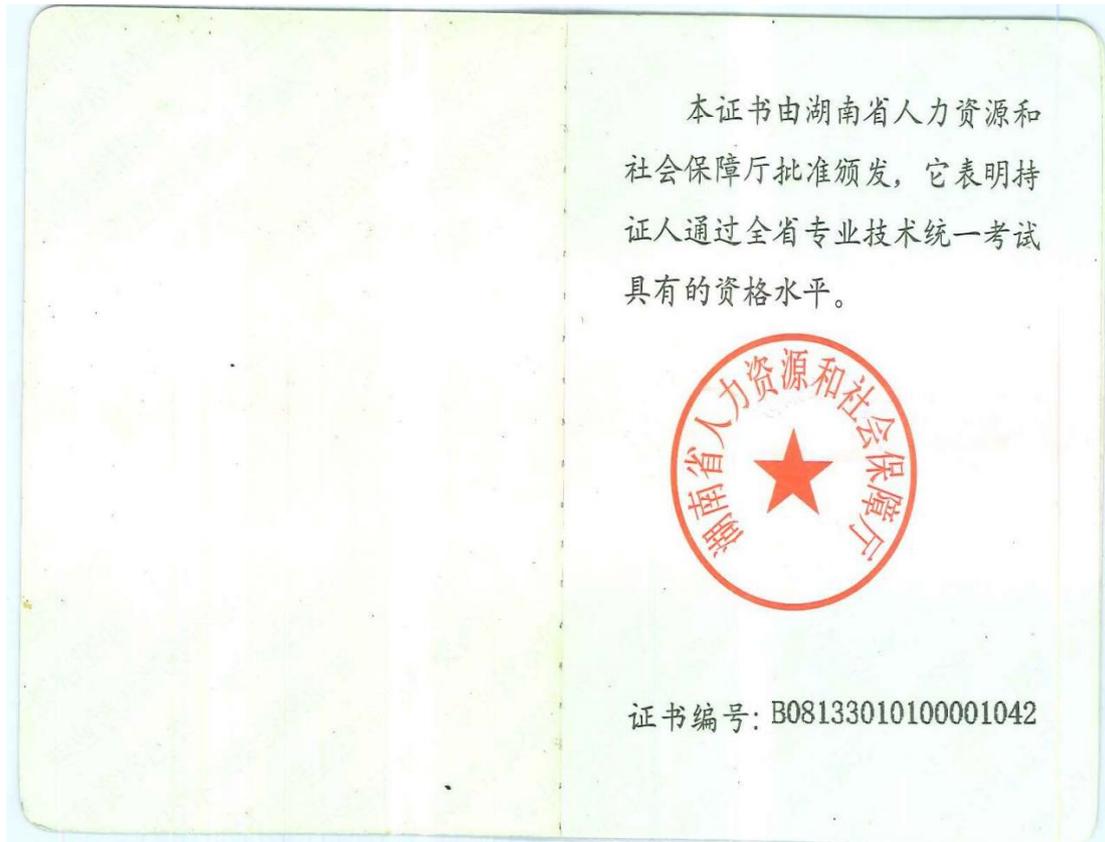
有效期至: 2028年6月2日

注册记录





何冬中级职称证





何冬身份证、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冬 社保电脑号：617967329 身份证号：430621198610150414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4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27147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71478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71478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71478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714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4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0.08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0.08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23331.73	14758.56			4915.48	1717.47			1153.68		233.58	567.02		414.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9175e3bb5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4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陈日平

陈日平专监证、中级职称证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核发日期： <u>2023年10月19日</u> 核发编号： <u>B20230843</u>	姓名： <u>陈日平</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40823199006194979</u> 学历： <u>中专</u> 所学专业： <u>建筑工程施工</u> 技术职称： <u>工程师</u> 从业单位： <u>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p>陈日平 于二〇二〇年 十二月，经 佛山市建筑工程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工程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p>
粤中取证字第2005001022756号 	发证机关： <u>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u>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



陈日平施工安全员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10647

姓 名：陈日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6月19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8月06日

有 效 期：2024年07月24日 至 2027年08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陈日平毕业证





陈日平身份证、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日平

社保电脑号: 800437604

身份证号码: 440823199006194979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1478

计算单位: 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work injury, and unemployment insurance. Includes a red circular stamp: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c9175dc7ab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4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黎尚耘

黎尚耘专监证、中级职称证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姓名 黎尚耘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50821198910130011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19110542

初次发证日期: 2019 年 10 月 30 日

换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2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_____

姓名 黎尚耘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50821198910130011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 建筑结构

授予时间 2018年12月

评审机构 贵港市民营企业职称评审委员会

批准机关(盖章) 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 年 12 月 28 日



黎尚耘毕业证





黎尚耘身份证、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蔡尚耘 社保电话号: 647941630 身份证号码: 4508211969101300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1478 计算单位: 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various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Work Injury, Unemployment) with sub-columns for base, unit,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s.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c9175daafbm)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4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罗有辉

罗有辉专监证、毕业证



姓名 罗有辉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1103198907245711

专业 机电安装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23070550

初次发证日期: 2013 年 7 月 1 日

换证日期: 2023 年 11 月 1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有辉 性别 男, 一九八九年 七月 二十四日生, 于二〇〇五年 九月至 二〇一〇年 六月在本校 机电一体化技术 专业 五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李世胜

证书编号: 123011201006379293 二〇一〇年 六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 <http://www.chsi.com.cn>



罗有辉助理级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罗有辉

身份证号：43110319890724571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机电安装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2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宝安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6600256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7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罗有辉身份证、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有辉

社保电脑号：629154912

身份证号码：431103198907245711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4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2714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714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4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0.08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0.08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4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6571.17	28649.28			14518.39	5296.79			2111.45		611.47	2855.15		1499.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c9175dba70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71478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陈彪

陈彪专监证、毕业证

<p>岗位类别：<u>专业监理工程师</u></p> <p>登记专业：<u>房屋建筑工程</u></p> <p style="margin-left: 100px;"><u>机电安装工程</u></p> <p>核发机构：<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p> <p>核发日期：<u>2023</u>年<u>7</u>月<u>13</u>日</p> <p>核发编号：<u>B20230530</u></p>		<p>姓名：<u>陈彪</u></p> <p>性别：<u>男</u></p> <p>身份证号：<u>511028197304240839</u></p> <p>学历：<u>大专</u></p> <p>所学专业：<u>机电一体化</u></p> <p>技术职称：<u>工程师</u></p> <p>从业单位：<u>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p>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批准文号：<u>(83)教成字036号</u></p> <p>No. <u>00175303</u></p>	<p>学生 <u>陈彪</u> 性别 <u>男</u>，<u>一九八三年</u> <u>四月二十四日</u>生，于<u>一九九六年</u> <u>九</u>月 至<u>一九九九年</u> <u>七</u>月在本校(院) <u>机电一体化</u>专业 <u>函授</u>学习，修完<u>叁</u>年制<u>专</u>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p> <p>校(院)长：<u>吴中福</u></p> <p>学校(院)：<u>深圳大学</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一九九九年七月十日</u></p> <p>学校编号：<u>99003216</u></p>
---	---



陈彪中级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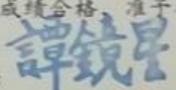
陈彪身份证、社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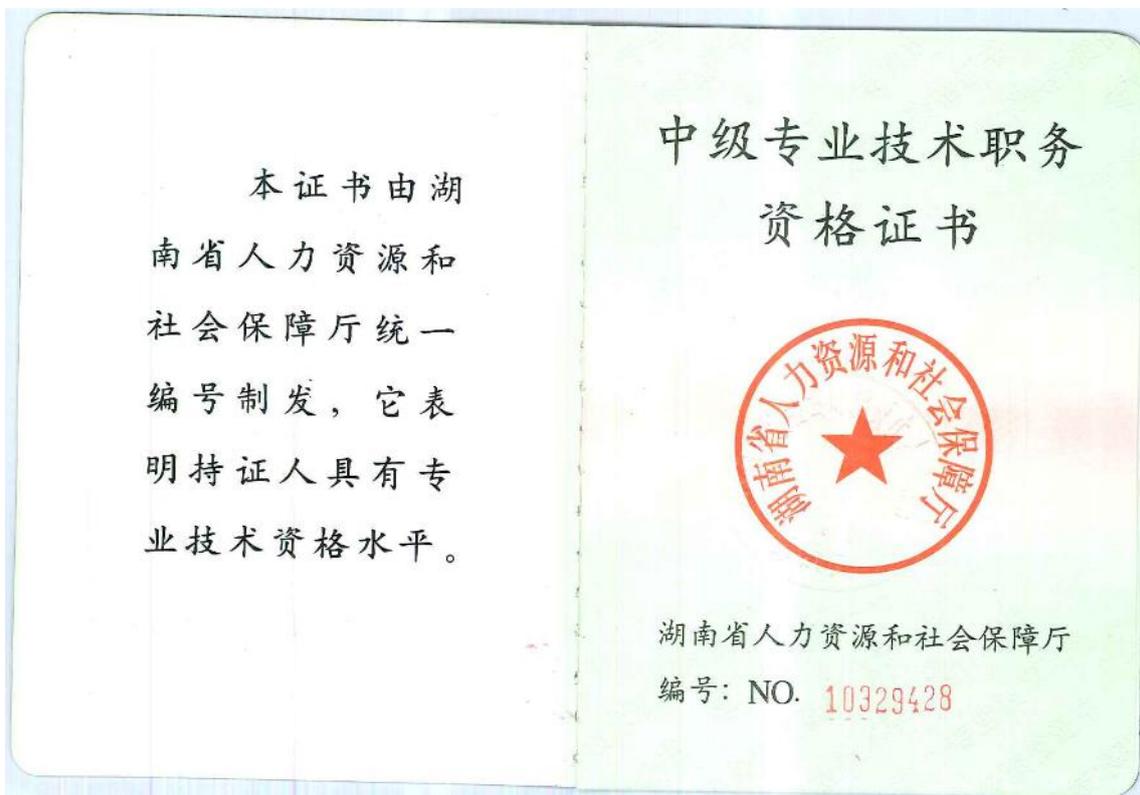
监理员——廖彬 廖彬专监证、毕业证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核发机构：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核发日期：2023年9月25日 核发编号：B20230779	 姓名： <u>廖彬</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30422198103029612</u> 学历： <u>中专</u> 所学专业： <u>电算会计</u> 技术职称： <u>工程师</u> 从业单位： <u>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0441659	学生 <u>廖彬</u> 性别 <u>男</u> ， 一九八一年三月二日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六月在本校 <u>工业与民用建筑</u>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u>邵阳学院</u> 二〇〇三年六月廿六日 学校编号：10547120030600288
--	---



廖郴中级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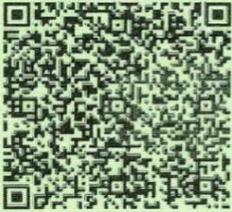
廖郴身份证、社保





资料员——唐泽亮

唐泽亮专监证、毕业证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姓名 唐泽亮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726199109080511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19120319

初次发证日期: 2019 年 11 月 30 日

换证日期: 2021 年 11 月 11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29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唐泽亮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九月 八日生，于二零一零年 九月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在本校 模具设计与制造 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科技经贸职业学院 校（院）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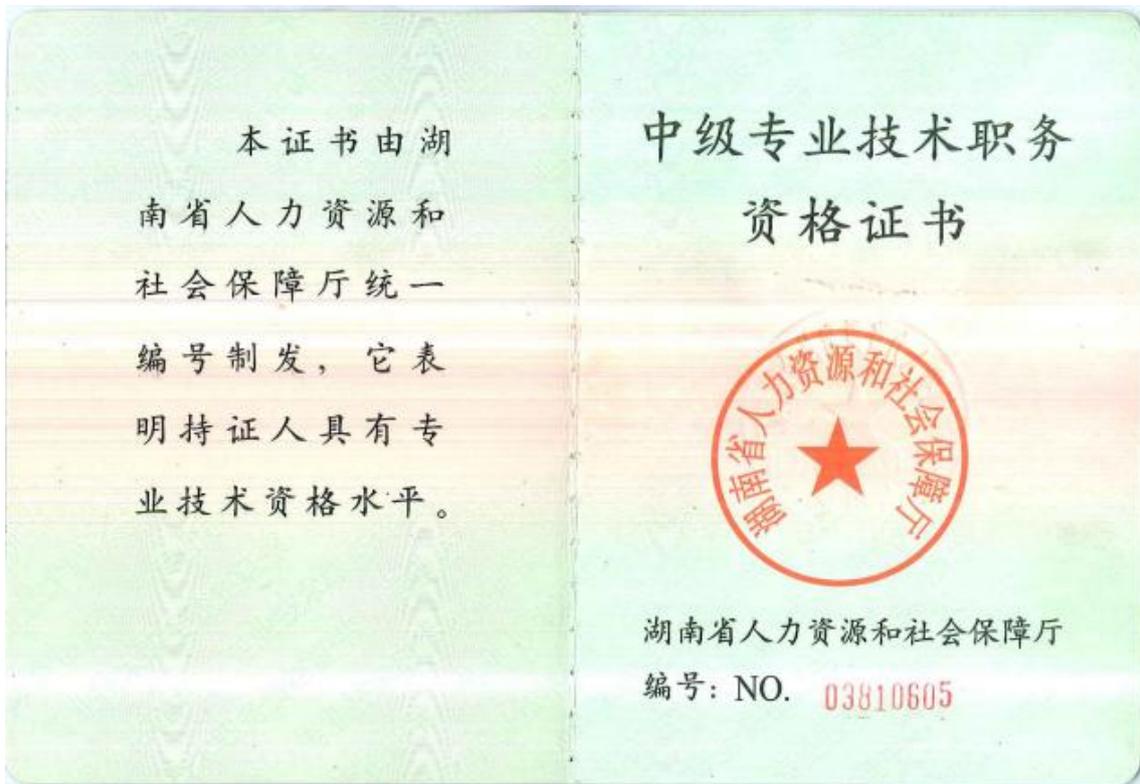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139241201306871374 二零一三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唐泽亮中级职称证





唐泽亮身份证、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唐泽亮 社保电脑号: 642001377 身份证号码: 4307261991090805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71478 计算单位: 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year, month, unit number, and various insurance types (Pension, Medical, Maternity, Injury, Unemployment) with sub-columns for base, unit, and individual contributions.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3391ec9175e5ef3c)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4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